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165

二〇一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出席。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芮敬功先生、财务负责人兼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4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8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63
第九节 重要事项	6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ANJING HONGBAOLI CORPORATION, LTD.
中文简称：红宝丽
英文缩写：HONGBAOLI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与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刘祖厚	王玉生
联系地址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电 话	025-57351388	025-57350997
传 真	025-57350199	025-57350199
电子信箱	liuzuhou@hongbaoli.com	yswang188@126.com

三、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投资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公司注册地址及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红 宝 丽
股票代码	00216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邮政编码	211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ongbaoli.com
电子信箱	liuzuhou@hongbaoli.com

五、其它有关资料

-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4年6月23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年5月5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高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目前注册登记地点：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2、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19328
- 3、公司税务登记证号码：苏国税宁字320125249697552号
- 4、公司组织机构代码：24969755-2
-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南京市正洪街18号东宇大厦8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16,720,765.78
利润总额	121,358,16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17,47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920,58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94,510,809.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109.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34,37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658,865.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37,395.8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936,041.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63.06
合 计	3,696,891.39

二、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387,057,743.77	923,533,173.01	50.19%	889,904,932.19
利润总额	121,358,161.63	136,132,525.41	-10.85%	90,100,31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17,476.89	99,338,363.63	-7.77%	67,047,47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920,585.50	99,760,489.75	-11.87%	65,835,24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10,809.10	72,127,938.73	-231.03%	96,585,546.7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1,145,413,111.06	764,848,695.10	49.76%	643,209,29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9,441,775.54	513,574,298.65	14.77%	447,985,935.02
股本（股）	252,000,000.00	157,500,000.00	60.00%	112,5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9	-7.6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9	-7.69%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0	-12.5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3%	20.91%	-4.18%	1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6%	21.00%	-4.94%	15.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46	-182.61%	0.8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4	3.26	-28.22%	3.98

注：报告期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实施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09 年末总股本 1575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5750 万股增加至 25200 万股。用调整后的股数 25200 万股重新计算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599,298	46.73%			44,159,579	-112,362,331	-68,202,752	5,396,546	2.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804,534	9.40%			8,882,720	-23,687,254	-14,804,534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57,022,953	36.21%			34,213,772	-91,236,725	-57,022,953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4,900,980	34.86%			32,940,588	-87,841,568	-54,900,98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21,973	1.35%			1,273,184	-3,395,157	-2,121,973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771,811	1.12%			1,063,087	2,561,648	3,624,735	5,396,546	2.1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3,900,702	53.27%			50,340,421	112,362,331	162,702,752	246,603,454	97.86%
1、人民币普通股	83,900,702	53.27%			50,340,421	112,362,331	162,702,752	246,603,454	97.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7,500,000	100.00%			94,500,000	0	94,500,000	252,000,000	100.00%

注：变动原因：（1）公司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截止 2010 年 4 月 7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2）公司限售股 114,923,979 股限售三年期满，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条件。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历次股票发行上市情况：

2007年8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500万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7]141号《关于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批准，公司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股票1,520万股于2007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的股票380万股于2007年12月13日上市流通。

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08年4月3日实施了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3,750万股。公司总股本由7,500万股增至11,250万股。

根据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09年4月9日实施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4,500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1,250万股增至15,750万股。

2、报告期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

201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7,500,000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7,500,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52,000,000股；2010年4月8日，公司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57,500,000股增至252,000,000股。

3、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东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除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芮敬功先生持有的股票限售期三年外，其他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一年；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公司董事长芮敬功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限售期三年，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限售期一年），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公司限售一年期满的股票已于2008年9月16日上市流通。该次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32,694,652股，实际上市流通的数量为31,195,387股。

2010年9月13日，限售三年期满的限售股解除限售条件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14,923,979股，实际上市流通的数量为112,362,333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芮敬功	2,121,973	3,395,157	1,273,184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90,980	67,345,568	25,254,588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714,534	13,943,254	5,228,720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10,080,000	3,780,000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90,000	9,744,000	3,654,000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510,000	10,416,000	3,906,000	0	上市承诺限售三年	2010年9月13日
合计	71,827,487	114,923,979	43,096,492	0	—	—

三、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截止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全部解除限售条件。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 75%部分锁定，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的数量为 5,396,546 股。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3,42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2%	67,345,568	0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6.09%	15,351,790	0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1%	14,397,673	0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	11,940,568	0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9,450,000	0	
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4%	4,130,344	0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54,420	0	
芮敬功	境内自然人	1.35%	3,395,157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3,250,000	0	
国泰君安-光大-国泰君安明星价值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7%	2,950,57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345,568		人民币普通股	
陆卫东		15,351,790		人民币普通股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14,397,673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940,568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30,344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4,4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光大-国泰君安明星价值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50,5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249,91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芮敬功先生系本公司董事长，是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芮敬功先生、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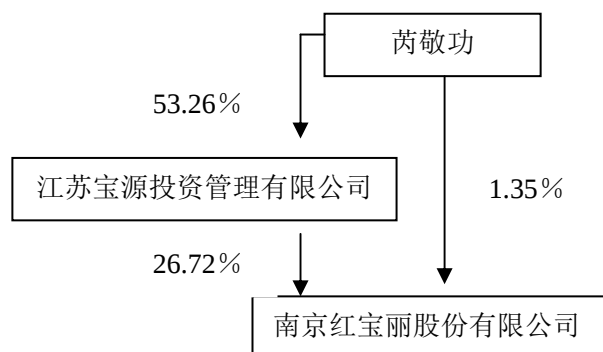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芮敬贵，注册地址和主要经营地：南京市高淳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商贸区 132 号。经营范围：对科技实业投资、资产重组、企业经营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化工原辅材料及其制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小汽车除外）、汽车配件、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开发、销售（涉及许可证经营凭许可证经营）。

（2）公司实际控制人

芮敬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125194410200036，住所：江苏省高淳县淳溪镇栗园路 58 号 3 幢 102 室，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9.5157 万股，通过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6734.5568 万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股份合计 7074.07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07%。除本公司和宝源投资外，芮敬功先生未投资其他任何公司。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注）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芮敬功	董事长	男	66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2,121,973	3,395,157	注 1	139.66	否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408,753	636,205	注 1、注 2	88.27	否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8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569,230	794,769	注 1、注 2	71.15	否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2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307,000	491,200	注 1	53.67	否
周 勇	董事	男	44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0	是
梁小南	董事	男	57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0	是
李 东	独立董事	男	49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2.5	否
贾叙东	独立董事	男	44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2.5	否
吴应宇	独立董事	男	51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4.3	否
赵 赟	监事	男	42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47,250	60,600	注 1、注 2	11.03	否
魏水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64,000	98,000	注 1、注 2	12.41	否
陈洪明	监事	男	28	2010年11月5日	2013年6月25日	0	0	未变化	1.71	否
刘祖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222,129	275,406	注 1、注 2	58.09	否
韦 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378,000	530,000	注 1、注 2	60.48	否
陈三定	总会计师	男	43	2010年6月26日	2013年6月25日	306,500	490,400	注 1	55.70	否
合计	-	-	-	-	-	4,424,835	6,771,737	-	561.47	-

注 1：增持股份变动原因系公司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向截止 2010 年 4 月 7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所致；

2：减持股份变动原因系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出售所持公司股份。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交易执行《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业务指引》之规定。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

芮敬功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男，1944年10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高淳县化工总厂车间副主任、供销科副科长、泡沫分厂厂长，1991年11月至1994年6月任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厂长，1994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和江苏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会副会长。芮敬功与公司董事、总经理芮益民为父子关系。

芮益民先生：男，1970年6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红宝丽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芮益民与公司董事长芮敬功为父子关系。

陶梅娟女士：女，1962年1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11月至1994年6月任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副厂长，199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姚志洪先生：男，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1990年7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化学系高分子合成材料专业，1990年至1999年，在南京树脂研究所从事精细化工合成和表面活性剂的应用和研究开发工作；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科长、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周勇先生：男，1966年12月生，中国国籍，博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高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江苏省期货业协会会长。

梁小南先生，男，1953年8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南京720厂综合处长、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东先生，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学位。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有色金属华东地质勘查局资源经济与产业化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省注册管理顾问师协会理事长，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常州牛塘化工厂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贾叙东先生，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理学博士学位。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从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研究，现任江苏省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公司独立董事。

吴应宇先生：男，195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教育会计学会理事，江苏省教育会计学会副会长，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中网卫星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赵赞先生：男，1968年5月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曾任南京第七棉纺织厂技术员、

车间副主任、南京市高淳县染织厂技术员、厂办主任，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魏水明先生：男，1961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高淳县桤溪西舍学校教员、高淳县下坝中学教导主任、高淳县薛城中学校长、党支部书记，2000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陈洪明先生：男，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05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成本核算员、副科长，现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芮益民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陶梅娟女士：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刘祖厚先生：男，1963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东南大学企业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高级经济师。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划委员会、高淳县计划经济委员会和高淳县委党校。2000 年 12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韦华先生：男，1965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东南大学企业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高级经济师。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高淳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工作，任企业管理科科长。2001 年 3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三定先生：男，1967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4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在高淳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工作，任财务统计科科长；2000 年 1 月任高淳县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6 月加入公司，先后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姚志洪先生：公司总工程师（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芮敬功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11 月起
陈三定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11 月起
梁小南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4 年 9 月起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任职的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备注
周 勇	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

6、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监事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公司于2010年6月26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独立董事陈范红女士和徐桂华先生离任，增选李东先生、贾叙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傅启福先生、夏友满先生离任，增选史小平先生、魏水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史小平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于2010年10月18日同意史小平的辞职申请。201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洪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2010年6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芮敬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芮益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到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741名。

1、按专业结构分：

分 工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生产人员	361	48.72
销售人员	80	10.80
技术人员	143	19.30
财务人员	20	2.70
行政人员	100	13.49
其他人员	37	4.99
合 计	741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分：

学 历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大学以上	127	17.14
大专	156	21.05
中专/高中	362	48.85
其他	96	12.96
合 计	741	100.00

3、按年龄分：

年 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50岁以上	14	1.89
41—50岁	88	11.88
31—40岁	193	26.04
30岁以下	446	60.19
合 计	7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公司运作更为规范，公司经营更为稳健，整体素质得到进一步提升，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目前，公司在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方面，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等，整个过程由律师出席见证。公司充分尊重股东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遇到重大事项，认真听取股东意见，提供股东行使权利的平台，让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职权。特别是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的相关议案时，就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广大中小股东行使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的能力和完备的产、供、销系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没有与控股股东发生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决策、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侵占其它资产的情形。公司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长效机制，《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和启动程序等。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章程》规定了董事选聘程序，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三名独立董事，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明确了董事的职权和义务，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设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四个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开展工作，规范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本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及时筹备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成立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公司董事会要求公司董事积极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证券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规范运作意识。

公司董事及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和责任，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和诚信教育，按照诚信与规范的标准要求公司高层人员切实履行好职责，约束自身行为，要求高层人员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和

公司制度中涉及有关买卖本公司股票之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如买卖公司股票，在事先通过公司同意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备案后，方可买卖。公司没有出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经营活动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年度，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及时进行换届，有利于监事会充分履行职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经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层的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实行基本年薪加年度绩效考核的政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获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加强了对内部信息的管理与控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平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来访调研和电话咨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交流，每年通过深圳信息公司信息互动平台举办年报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网络互动交流；公司也通过自身网站建立投资者关系平台，并与深圳信息公司投资者关系平台进行链接，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专业报纸和网站，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连续叁年入选“中国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价值 50 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09 年度再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优秀”评级。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国家、顾客和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和谐社会建设作出贡献。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董事职责。在职权范围内以公司利益为出发点行使权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加强董事会建设，为各位董事履行职责创造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充分保证了各位董事的知情权，严格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全力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督促执行董事会决议。同时，组织董事学习证券法律法规，提高董事依法履职意识。

2、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及其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规定，制订了《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进行了董事会换届，公司原独立董事徐桂华先生和陈范红女士离任，李东先生和贾叙东先生继任独立董事。新老独立董事在任期内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的作用；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

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09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为控股子公司宝淳化工融资提供担保、董事会换届选举、调整独立董事津贴、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及对外担保、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各位独立董事在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基础上，利用自身在经营管理、战略规划方面经验，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及公司的良性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各位董事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尽职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方式召开4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2次，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芮敬功	董事长	6	6	-	-	-	否
芮益民	董事	6	6	-	-	-	否
陶梅娟	董事	6	6	-	-	-	否
姚志洪	董事	6	6	-	-	-	否
周 勇	董事	6	4	2	-	-	否
梁小南	董事	6	5	1	-	-	否
陈范红	独立董事（原）	3	3	-	-	-	否
徐桂华	独立董事（原）	3	2	1	-	-	否
吴应宇	独立董事	6	5	1	-	-	否
李 东	独立董事	3	3	-	-	-	否
贾叙东	独立董事	3	2	1	-	-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的能力，具有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公司控股股东作为一家投资性公司，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其不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1、 业务独立。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公司控股股东是投资

性企业，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依赖或与股东单位共同使用同一销售渠道的情况。

2、资产独立。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和专有技术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与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不存在兼任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2010年，为了适应组织战略发展要求，提升组织运行绩效，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对组织机构及职能进行调整，新设工程部、红宝丽研究院，筹备商学院；撤销技术中心、技术质量部和制造部；市场部更名营销部、采购部更名为供应链管理。调整后的职能部门为八部一室一院一中心，即为营销部、供应链管理、投资部、财务部、人力资源管理部、企管部、安全部、工程部、办公室和本部制造中心和红宝丽研究院。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企业任意占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经过综合考评认为，公司高管人员均认真地履行了工作职责，2010年度，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通过采取经营措施，保持经营业务稳定增长，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所确定的各项经营管理目标。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根据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立足长远发展的目标，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经营风险。同时，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要围绕有利于促进企业发展去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江苏证监局关于加强企业内部控制的规定，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逐步完善了包括《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在内的适合企业特色的管理制度。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备3名审计人员，审计部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对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对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并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检查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为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职能提供了保障。公司管理层也要求各职能部门严格执行生产经营管理制度，以制度促规范、以制度促发展。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包括：

（一）内部环境

1、公司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审计工作的执行机构，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三会”一层各司其职，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及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2、组织机构设置、职责划分：公司根据发展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部门职能进行了重新梳理，设置了营销部、供应链管理部、投资部、财务部、人力资源管理部、企管部、安全部、工程部、办公室、研究院和本部制造中心、以及审计部等部门，各部门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公司对子公司的人员、经营、资金和财务等方面，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子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履行必要的监督和管理。各子公司也根据自身的情况，设置职能部门。

3、内部审计：公司设立审计部，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审计部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领导下，独立客观地行使内部审计职权。审计部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对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对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并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有关规定，检查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4、人力资源政策：公司从做强正向做大迈进，公司人力资源政策也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公司遵循“忠诚、敬业、勤奋、奉献”和“以人为本”的价值观，近年来，通过招聘技术、管理、营销等方面的中高级人才，以及进行有效的内部培训机制建设，进一步提高了人员整体素质。建立和完善了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系统，形成具有红宝丽特色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吸引和培育了一支忠诚于红宝丽事业的核心员工队伍。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订了员工手册、薪酬、绩效和福利等制度。

5、企业文化：公司秉承“提供绿色产品和服务，让世界变得更加美好”的使命，以“成为行业引领者”为愿景，秉持“五大创新”（即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文化创新）的发展途径，公司注重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国家、股东、顾客、员工、社会等企业相关利益者的权益。公司多形式多渠道让员工了解和参与企业文化建设，全体员工对“奉献社会、实现自我”的核心价值观和“三心”（树信心、下决心、持恒心）、“三爱”（爱企业、爱产品、爱自己）等企业精神和作风都有充分的认同。公司将企业文化建设作为提高核心竞争能力、凝聚团队、支撑企业长远发展的根本手段，形成了红宝丽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

（二）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和产业发展规划，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将公司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公司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以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

（三）控制活动

1、基本控制制度

（1）公司治理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及工作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框架文件，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变化适时对治理制度修订完善。

(2) 日常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制度建设纲要》、《办公综合管理若干规定》、《印章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办法》和《执法考评方案》等，这些制度是现代企业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的基本保障。

(3) 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制订完善了《员工手册》、《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福利管理制度》、《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干部管理办法》、《保密制度》等管理制度，规范了员工调配、招聘管理、劳动组织岗位管理和各类假期管理，建立了科学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公司提倡“以提升职业能力为目标”的职业发展理念，帮助员工实现职业发展目标。建立较为完善的员工培训管理体系，并推行员工职业生涯规划，为持续提升员工能力与实现职业发展建立平台。

(4) 会计系统：

①会计机构的职责和权限：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根据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要求，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并配备了相应的岗位人员，明确了职责权限。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②会计核算和管理：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有关规定，制订了《会计政策》、《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共 20 章，包括《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会计人员岗位职责》、《生产成本和费用核算的管理制度》、《财产清查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

a、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b、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c、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d、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

e、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适当的会计人员，使其能够完成所分配的任务：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资金变动情况。

2、业务控制制度：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一系列业务控制制度。

(1) 采购供应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明确相应岗位的职责，对物资计划、物资采购、仓库验收、保管和发放、呆滞物资处理等作出明确规定。原材料按重要性分A、B、C三类管理。公司按照《供应链管理办法》，加强对供方合作伙伴的开发、管理和关键供方建立战略合作伙伴。采购根据收集的信息优选国内、国际合格供应商，并结合原材料市场预测和分析，采用现货、期货采购，招投标、比价采购等形式。公司颁布了《公司物资采购招标方案》，规定了公司物资招标采购方式。公司还建立了《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和《关于申请支付采购资金的相关规定》，详细规定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和验收程序，以及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支付的手续。

(2) 生产管理方面。公司编制《质量控制工程图》，明确生产运行各环节、各工序的质量控制措施和检查确认措施，要求操作人员严格按照实施标准化作业。生产采用DCS系统，对生产制造过程的整个工序进行控制。公司在产品生产日常监测方面，制订了《安全

生产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质量检验管理制度》、《生产调度管理规定》等相关管理办法，研发中心人员定期对产品进行跟踪调查，以掌握产品各项数据。

(3) 销售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销售内控管理制度》、《价格管理制度》、《顾客和市场信息的收集反馈管理制度》、《售后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和《客户授信与年审评价制度》等管理制度与销售政策，明确了年度销售目标、合同评审原则、定价原则、结算办法等；建立CRM系统管理客户信用档案、确定了赊销额度、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并对销售及收款作出了明确规定。

3、资产管理控制制度：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流动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基建工程管理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等，对货币资金、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以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等具体管理办法。对外汇资产（存款、外汇应收款）进行管控，减少汇兑损失。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根据谨慎性原则，按照公司《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4、对外担保管理：《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作出了明确规定，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办理程序、权限范围、经办部门及其职责、被担保企业的资格、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等事项，有效防范财务风险。

董事会批准对外担保权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间以下担保事项（1）单笔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下，累计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下的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在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下的担保。

此外，一切担保行为（包括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公司不得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5、募集资金管理：公司上市以后，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委托理财、质押贷款、委托贷款、借予他人或其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6、投资管理、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7、工资费用管理制度：为规范企业工资管理，建立完善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建立了《生产成本和费用核算的管理制度》和《日常绩效考核与工资挂钩的实施办法》，同时也对生产产量、质量、消耗进行考核，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8、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投资部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工作部门，在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下，统一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连续两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评为“优秀”评级。2010年度，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完整、准确、真实、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9、控制程序：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内部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与控制。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上述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经常发生的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公司各单位、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权限由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互审核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内部。在内部凭证的编制及审核方面，凭证都经过签名或盖章，一般的凭证都预先编号。重要单证、重要空白凭证均设专人保管，设登记簿由专人记录。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即时编制凭证记录交易，经专人复核后记入相应账户，并送交会计和结算部门，登记后凭证依序归档。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内部稽核控制。公司实行了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意见。

(6) 电子信息系统的控制。公司已制定了《计算机管理制度》，包括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公司安装ERP系统，公司采购、生产、销售、人力资源管理等活动，都通过ERP系统进行控制与管理。信息中心及时跟踪监测并记录包括主机、应用、网络运行状况。

(四)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公司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确保信息的有用性，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对内，公司通过专利信息平台和ERP/OA等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以及职能部门间交流来确保数据、信息获取。对外，通过高层互访、用户拜访、技术交流会、供应商大会、行业协会、网站、展会等方式与顾客、供方、合作伙伴以及行业主管部门沟通获取所需的数据和信息。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公司投资者接待推广制度》。公司董事会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门负责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签订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责任书》。公司严格按照公平信息披露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董事会能及时获得内部和外部重要信息，并及时解决信息沟通过

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确定信息披露的内容。

（五）内部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内部监督的范围、内容、程序等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审计部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机构，按照有利于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的原则，专门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高管人员履行职务进行审计监督。2010年度，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制定了年度审计及计划，并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工作，包括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审计、控股子公司宝佳公司资产负债损益的审计、市场部产品销售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制造部产品生产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和公司财务状况等审计业务，对每次检查对象进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并在后续过程中监督其落实情况，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工作及时进行指导，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对各项业务的控制与监督作用。

公司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能够保证资产安全、避免经营风险，为编制真实、完整和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公司内控制度具有自身特点，涵盖了财务核算、生产管理、营销管理、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管理等环节，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关于内部控制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随着企业在做强向做大发展过程中，企业面临的环境会发生很大变化，如何不断提升治理水平，提高经营管理与控制能力，从根本上规避经营风险，从而保证企业长久发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系列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有关要求，一是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控环节与流程，强化风险预警、风险评估、风险识别和应对机制建设；二是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监督，防范经营风险，促进企业长期、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发表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作为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现就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发表意见：

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运行，防范了企业经营风险，促进了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要求，报告真实、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会计师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10 年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出具标准审计报告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期结束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说明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的具体情况	每个季度都对审计部提交的《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进行讨论；中期，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 2010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1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等。	
（2）说明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具体情况	每个季度，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报告审计部审计工作开展及执行情况，提交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二、三、四季度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控股子公司宝佳公司资产负债损益的审计、市场部产品销售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制造部产品生产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	

	行情况审计报告；2011 年 4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将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向公司董事会作了报告。
(3)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的，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并说明是否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以披露（如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4) 说明审计委员会所做的其他工作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要求，做好 2010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2. 内部审计部门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 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的具体情况	审计部每个季度都将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在相应的审计工作中，没有发现重大问题。
(2) 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按照内审指引及相关规定要求对重要的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事项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审计报告的具体情况	围绕审计计划开展相应工作，每个季度对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并出具审计结果报告，提出审计建议；组织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如对市场部产品销售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制造部产品生产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计等，出具审计结果报告等，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
(3) 内部审计部门在对内部控制审查过程中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的，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并说明是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如适用）	无
(4) 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评价公司与财务报告 and 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有效性，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审计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说明内部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下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本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具体情况	内部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 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1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获得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 说明内部审计工作底稿和内部审计报告的编制和归档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审计工作底稿和内部审计报告编制和归档符合《内部审计准则》、《内部审计具体准则》有关规定。
(7) 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所做的其他工作	对照内控制度梳理流程，以及配合外部审计相关工作等。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六、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情况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披露信息，应将公告文稿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登记，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发布。凡是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应当披露。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和临时报告等。

第五十三条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

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第一百零八条 由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失职，导致信息披露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公司应给予该责任人相应的批评、警告、减薪直至解除其职务等处分，并且可以向其提出适当的赔偿要求。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出现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批评或处罚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采取相应的更正措施，并对有关的责任人及时进行纪律处分。

第一百一十一条 信息披露过程中涉嫌违法的，按《证券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公司对上述违反信息披露规定人员的责任追究、处分、处罚情况及时向江苏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内部信息保密工作负责人。公司投资部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登记、披露和备案事务的日常工作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和投资部统一负责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机构以及新闻媒体、股东的接待、咨询、服务等工作。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从内幕信息范围、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登记备案和报备等方面加以明确，以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4号：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相关事项》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要求，在定期报告披露、制定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高送转方案，以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再融资方案时，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3 月 20 日在南京市江东中路 289 号国贸国际大酒店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 21 人，代表股份 10406.400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5750 万股的 66.07%，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0 年财务预算报告》。
- (4)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7) 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信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 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10) 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23 日《证券时报》及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2、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红宝丽大楼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 16 人，代表股份 15370.45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5200 万股的 60.99%，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芮敬功先生、芮益民先生、陶梅娟女士、姚志洪先生、周勇先生、梁小南先生、吴应宇先生、李东先生和贾叙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吴应宇先生、李东先生和贾叙东先生为独立董事。

(2) 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 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史小平先生和魏水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6 月 29 日《证券时报》及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3、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在公司红宝丽大楼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 8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4211.95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5200 万股的 56.4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38.9816 万股。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内容逐项审议情况如下：

a、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b、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c、发行数量
 - d、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e、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f、限售期
 - g、上市地点
 - h、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j、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 k、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 (3)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6) 关于向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选举陈洪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6 日《证券时报》及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我国经济度过世界金融危机的寒冬后，迎来了稳定增长期，对世界经济复苏起到了积极作用，尽管欧洲经济复苏面临反复，但世界经济仍保持回升态势。尽管受人民币对欧元、美元等主要国际结算货币持续升值的压力，中国产品出口仍保持 31.3% 增长。我国政府继续实施“家电下乡”等拉动内需、刺激经济的政策，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公司紧紧抓住有利时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加快推进年产 5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40kt/a 异丙醇胺技术改造项目和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进程，年产 5 万吨硬泡聚醚项目竣工后，公司加强该项目的达产达效管理，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本年度，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的销售量均保持 25% 以上增长，产品出口额同比增长 54.45%，红宝丽品牌在国际国内影响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能力进一步增强。2010 年，也是国内经济遭受通胀等因素压力较大的一年，公司生产用主要原辅材料涨价幅度较大，尽管公司在加强原料采购管理，实施降本增效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战略性举措，但原料涨价仍对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19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161.75 万元，比上年下降 7.77%。

报告期，公司凭借推行卓越绩效管理，在北京召开的以“质量管理——企业的生命线”为主题的“2010 年全国追求卓越大会”上，与其他 11 家企业一同获得中国质量协会颁发的“第十届全国质量奖”。公司“红宝丽牌聚氨酯硬泡组合料”被中国石油化学工业联合会授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知名品牌产品。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范围：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的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市场、主营业务成本未发生显著变化。

(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及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硬泡组合聚醚	102,138.85	88,227.74	13.62%	58.53%	65.76%	-3.77%
异丙醇胺	31,162.47	23,568.96	24.37%	32.35%	56.69%	-1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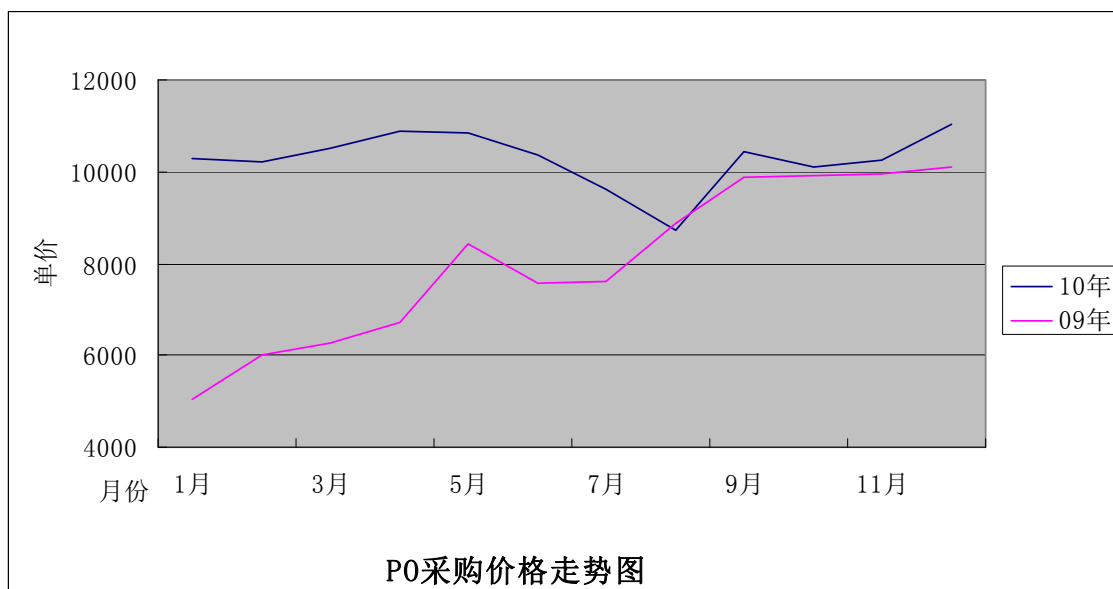
A、报告期，公司加大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拓展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品国际国内市场，加大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产品销售量创历史新高，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6,265.45 万元，同比增长 49.80%，其中，硬泡组合聚醚实现销售量 83,207 吨，销售额 102,138.85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38.29% 和 58.53%；异丙醇胺实现销售量 23,819 吨，销售额 31,162.47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28.39% 和 32.35%。

B、报告期，公司通过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加强品牌建设和国际国内市场的拓展，产品销售量进一步增加。但由于产品生产用主要原辅材料持续上涨，且价格涨幅较大，硬

泡组合聚醚产品提价压力较大；再加上上半年受硬泡单体产能的影响（产品生产工序是先生产单体聚醚再生产组合聚醚，压力主要体现在单体聚醚生产装置生产能力上），公司为了满足下游客户对硬泡组合聚醚需要，外协加工相当数量的部分单体聚醚，支付加工费用等因素，尽管公司采取措施加强管理和控制，但仍然造成硬泡组合聚醚产品成本上升，毛利率有较大幅度下降；本年度，公司从有利于异丙醇胺产业长远发展目标出发，对异丙醇胺国际营销策略作了适当调整，以及人民币升值对产品出口影响等因素，异丙醇胺产品毛利率下降较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9.80% 情况下，主产品毛利率水平低于上年水平。其中硬泡组合聚醚毛利率下降 3.77 个百分点，异丙醇胺下降 11.75 个百分点，水泥外加剂毛利率下降 12.27 个百分点。

受主要原辅材料涨价等因素影响，硬泡组合聚醚生产成本同比上涨 20.99%，而产品价格只上涨 14.64 %

环氧丙烷价格趋势图



注：本年度，环氧丙烷年均采购价格较上年上涨 22.18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 内	104,578.66	48.45%
国 外	31,686.79	54.45%
合 计	136,265.45	49.80%

(4) 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 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2008 年	增减幅度超过 30% 的原因

营业收入	138,705.77	92,353.32	50.19%	88,990.49	产品销售量增幅较大，原料价格上涨，产品价格随之上涨
营业利润	11,672.08	13,663.16	-14.57%	8,865.41	
利润总额	12,135.82	13,613.25	-10.85%	9,01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1.75	9,933.84	-7.77%	6,70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1.08	7,212.79	-231.03%	9,658.55	存货储存增多，同时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9	-7.69%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3	20.91	减少 4.18 个百分点	15.89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2008 年末	增减幅度超过 30% 的原因
总资产	114541.31	76484.87	49.76%	64320.93	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与固定资产增加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944.18	51357.43	14.77%	4479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4	3.26	-28.22%	3.98	本年度股本由 15750 万股增加至 25200 万股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市场拓展，实现营业收入 138,705.77 万元，同比增长 50.19%。但由于生产主要原辅材料价格涨幅较大，导致营业成本增长 62.71%，超过营业收入增幅 12.52 个百分点，受其影响，营业利润率下降 14.57 个百分点。

（5）主要产品价格平均变动分析（单位：元/吨）

产品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硬泡组合聚醚	12,275.20	10,707.94	14.64%	13,157.57
异丙醇胺	13,082.89	12,691.36	3.09%	15,092.86
水泥外加剂	8,157.27	8,039.35	1.47%	8,838.37

（6）近三年订单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水泥外加剂。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客户主要是冰箱（柜）、集装箱领域知名的生产企业。多年来，公司与该等客户采取在年初签订某一周期性的框架合同，每个月再根据客户传真的月度订货需求通知组织生产，与部分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整体为以销定产模式；异丙醇胺、水泥外加剂产品销售都签订销售合同，采取一单一合同模式，本年度，公司为了应对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等主要结算货币持续升值局面，异丙醇胺国际合同改长期合同为短期合同，短期合同增多，既规避了经营风险，又提高了合同执行效果。公司客户信誉度较高，近三年来，合同执行情况较好。

公司持续实施“五个创新”，诚信经营，围绕客户产品性能提升、生产效率提高、降本增效、产品符合社会发展方向等新要求，不断开发新产品，针对性为客户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提供个性化服务；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发展为办企宗旨。公司品牌、技术、服务优势进一步显现，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与下游冰箱（柜）等冷藏行业主要生产企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销售量逐渐增多，本年度订单量创历年新高。特别是一季度，本应是硬泡组合聚醚行业相对淡季，而销售量却大幅增长，增幅达 69.96%。由于此时年产 5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尚未竣工，为此，公司积极采取相应对策，通过工艺优化、生产合理安排和外协加工部分单体聚醚等，提高硬泡组合聚醚产量，满足了客户需要。

（7）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 原因	2008 年	与同行业相 比差异超过 30%的原因
销售毛利率	16.44	22.87%	主要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超过产品价格 上涨幅度	17.44%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发生了变化

公司加强品牌建设和国际国内市场的拓展力度，积极抓住国家扩内需、促消费，实施“家电下乡”等政策带动下游行业发展较快的有利时机，扩大产品销售，销售量有了较大提高。但由于产品生产用主要原辅材料价格涨幅较大，再加上上半年受硬泡单体产能瓶颈的影响，外协加工相当数量的部分单体聚醚，支付加工费用；同时，公司从有利于异丙醇胺产业长远发展为目标，根据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对异丙醇胺国际营销策略作了适当调整。本年度，受前述因素影响，产品生产成本上升，使得综合毛利率为 16.44%，比上年下降 6.43 个百分点。其中硬泡组合聚醚产品毛利率为 13.62%，同比下降 3.77 个百分点，异丙醇胺产品毛利率为 24.37%，同比下降 11.75 个百分点。

（8）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前 5 名客户	销售金额	占年度销 售总金额 的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占应收账 款总余额 的比例%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203,182,854.56	14.65%	41,628,004.86	23.94%	否
合肥荣事达电冰箱有限公司	181,806,414.89	13.11%	26,438,880.62	15.21%	否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21,050,235.29	8.73%	31,692,319.76	18.23%	否
河南新飞制冷器具有限公司	104,670,934.70	7.54%	3,868,520.53	2.23%	否
小天鹅（荆州）电器有限公司	57,014,481.45	4.11%	136,377.93	0.08%	否

合 计	667,724,920.89	48.14%	103,764,103.70	59.69%	-
-----	----------------	--------	----------------	--------	---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前 5 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预付账款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余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5,102,276.67	16.50%	17,577,374.08	48.46%	否
Itochu Chemical Frontier	202,872,716.66	16.32%	-	-	否
句容市宁武化工有限公司	107,960,122.38	8.69%	-	-	否
Shell Eastern Petroleum (PTE) Ltd.	83,465,893.91	6.72%	-	-	否
宁波镇海炼化利安德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65,591,209.07	5.28%	2,756,758.98	7.60%	否
合 计	664,992,218.69	53.51%	20334133.06	56.06%	

近三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供应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2008 年度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66,499.22	48,570.25	36.91%	32,826.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	53.51%	57.53%	下降 4.02 个百分点	47.35%
前五名供应商预付账款余额	2,033.41	855.06	137.81%	10.47
前五名供应商预付账款余额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56.06%	25.08%	增加 30.98 个百分点	0.94%
客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2008 年度
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	66,772.49	34,141.23	95.58%	33,344.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	48.14%	36.97%	增加 11.17 个百分点	37.47%
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10,376.41	6,972.48	48.82%	2,602.70
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59.69%	49.02%	增加 10.67 个百分点	30.10%

公司前五大客户有一定变化，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销售金额排第一，前五大客户总体销售总额同比增长 95.58%，但前五大客户都是冰箱行业内知名企业，资金实力雄厚，自建立业务关系以来，未发生应收帐款未收回情况，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前五大客户当中没有单个客户销售收入超过公司销售总额 30% 的情形。

公司主要原料是环氧丙烷，前五大供应商主要是环氧丙烷及相应材料供应商，以致供

应商相对集中。近年来，公司加强了对原料采购控制和管理，优选供应商，同时建立主原料多元化的采购渠道，进行国际、国内采购，2010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发生一定的变化。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没有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等。

(9) 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109.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34,37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658,865.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37,395.8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936,041.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63.06
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696,89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元）
南京市创新转型政府奖励	2,500,000.00
省级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专项引导资金	830,000.00
40kt/a 连续法超临界零排放合成异丙醇胺技术改造	500,000.00
5000t 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引导资金	500,000.00
中科院南京醇胺工程科技经费	500,000.00
南京市节能和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补助	350,000.00
其他各项补助	1,154,370.13
合 计	6,334,370.13

(10) 期间费用及所得税费用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及影响因素	占 2010 年营业收入比例%	2008 年度
销售费用	2964.33	1,970.58	硬泡组合聚醚销量增长 38.29%，导致运费增长	2.14%	1,682.53
管理费用	5561.95	4,048.09	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增加幅度较大；宝新公司项目正式投产管理	4.01%	3,408.53

			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173.04	865.81	经营规模扩大, 导致借款利息增长, 票据贴现费用增加。由于人民币持续升值, 汇兑损失增加	1.57%	1,207.58
所得税费用	2311.50	2,817.77	-	1.67%	1,772.41
合计	13010.82	9,702.25		9.39%	8,071.05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分析

(1) 公司主要厂房、生产设备地点

公司注册地址为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生产和办公地址均为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公司合法拥有土地, 生产厂房及生产设备均为公司自建。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1-C18-1 地号, 生产厂房、生产设备及土地为该子公司所有。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3D-2-1 号地块, 土地、设备、厂房为该子公司所有。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正在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建设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一期工程包括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综合楼、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项目、聚氨酯保温板材等项目, 目前尚未竣工交付使用。

公司经营所处行业处于增长周期, 核心资产的盈利能力没有发生变化, 核心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公司核心资产没有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换代导致公司核心盈利能力降低情况; 核心资产使用效率较高, 现有硬泡聚醚生产装置产能基本发挥, 经技改后的异丙醇胺生产装置生产正常。

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存放状态	性 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厂房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研发及办公使用	资产使用效率正常、未出现闲置状况	未发生变动	无	无
重要设备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研发	正常使用、产能充分发挥, 在 70%--90%	未出现资产替代或换级设备, 盈利能力未发生变动	无	无
其他重要资产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研发	正常使用、未出现产能低于 70% 状况	未出现替代或升级换代资产, 盈利能力未发生变动	无	无

报告期, 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动, 核心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2)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资产项目	2010 年末占总资产的%	2009 年末占总资产的%	同比增减 (%)	同比增减 (%) 达到 20% 的说明
应收款项	14.40%	17.65%	减少 3.25 个百分点	-
应收票据	15.11%	9.37%	增加 5.74 个百分点	-
存货	22.59%	16.26%	增加 6.33 个百分点	生产环节储备增加, 原料库存储备增多
固定资产	27.18%	16.00%	增加 11.18 个百分点	项目竣工转入
在建工程	4.24%	9.37%	减少 5.13 个百分点	-
无形资产	5.56%	8.51%	减少 2.95 个百分点	-

(3) 主要存货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末余额	占 2010 年末总资产的%	市场供求情况	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原材料	143,756,405.70	12.55%	正常	-	上涨幅度较大	-
在产品	47,306,545.98	4.13%	-	-	-	-
产成品	67,911,017.13	5.93%	正常	稳定上涨	-	计提 69,450.63
合 计	258,973,968.81	22.61%				69,450.63

(4) 报告期末, 不存在较大金额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或套期保值等业务。

(5) 持有境外金融资产情况

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市场, 报告期末, 合并持有国外应收款折人民币 21,463,469.36 元(其中美元 3,203,706.97 元, 欧元 27,965.62 元)。公司经营稳健, 国外客户资信较好, 不存在应收款到期不能收回的潜在风险。

公司加强采购管理, 采购呈现多元化格局, 部分原材料进行国际化采购, 报告期末, 持有预付账款美元 967,485.25 元, 折人民币 6,407,364.57 元, 为尚未与供货商清算的货款。

(6) 报告期, 不存在对创业企业投资的实施情况

(7) 主要债权债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	164,960,424.85	134,963,545.79	22.23%	81,571,002.14

应收票据	173,055,370.50	71,686,667.89	141.41%	98,476,130.18
短期借款	272,000,000.00	110,000,000.00	147.27%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0	不可比	0
应付账款	142,084,655.81	62,804,349.24	126.23%	33,822,568.91

(8) 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对比	2008 年度
流动比率	1.51	2.26	降低 0.75	2.59
速动比率	0.97	1.70	降低 0.73	2.24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51%	30.08%	增加 16.43	27.95%
利息保障倍数	10.88	15.30	降低 4.42	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94,510,809.10	72,127,938.73	-166,638,747.83	96,585,546.70

说明：从总体上看，2010 年流动指标有所放慢，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提高主业规模，在建项目对资金占用增多，造成负债增加，以致影响流动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166,638,747.83 元，主要是期末存货储备增多，以及给客户赊欠授信增加、回款期延长致使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9) 资产运营能力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对比情况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25	8.53	加快 0.72	11.41
存货周转率(次)	6.05	7.72	减慢 1.67	9.06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2.27	1.94	加快 0.33	1.89
总资产周转率(次)	1.45	1.31	加快 0.14	1.38

(10)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及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构成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2008 年末
货币资金	82,664,091.24	135,238,822.79	-38.88%	188,882,224.71
应收账款	164,960,424.85	134,963,545.79	22.23%	81,571,002.14
应收票据	173,055,370.50	71,686,667.89	141.41%	98,476,130.18
预付款项	36,272,893.25	34,097,558.01	6.38%	11,150,332.60
其他应收款	3,135,673.46	2,843,658.40	10.27%	2,962,075.21

存货	258,800,513.53	124,350,802.64	108.12%	60,249,938.38
固定资产	311,292,520.73	122,349,419.88	154.43%	127,243,881.96
在建工程	48,521,682.50	71,634,267.54	-32.26%	842,000.00
无形资产	63,720,102.44	65,091,535.56	-2.11%	62,679,204.57
短期借款	272,000,000.00	110,000,000.00	147.27%	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50,529,500.00	21,800,000.00	131.79%	11,107,375.00
应付账款	142,084,655.81	62,804,349.24	126.23%	33,822,568.90
预收款项	5,841,340.86	6,542,978.67	-10.72%	4,781,036.10
应付职工薪酬	12,311,379.46	14,850,757.32	-17.10%	15,095,626.93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0	不可比	0
实收资本	252,000,000.00	157,500,000.00	60.00%	11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57,739,022.74	187,875,662.98	37.19%	128,461,993.13

A、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 38.88%，主要原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 13,072 万元。

B、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数增长 141.41%，主要原因为：（1）本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0.19%，应收票据余额随之增加；（2）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上涨较快，期末高于同期贷款利率，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以流动资金贷款替代票据贴现来满足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导致期末票据余额增加。

C、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数增长 108.12%，主要原因为：（1）本期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竣工投产，公司产能扩张，生产环节备货增加；（2）为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公司加大了主要原材料库存储备。

D、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数增长 154.43%，主要原因为：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及 4 万吨异丙醇胺技改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E、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 147.27%，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了资金需求。

F、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长 126.23%，主要原因为：期末存货储备增加相应增加了应付账款。

G、股本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长 60%，主要原因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转增股本所致。

H、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长 37.19%，主要原因本期实现利润增加。

4、公司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10,809.10	72,127,938.73	-23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999,128,830.39	759,776,807.99	3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093,639,639.49	687,648,869.26	5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8,028.76	-91,660,696.51	4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700.00	2,164,385.26	-9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30,718,728.76	93,825,081.77	39.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54,106.31	-36,110,644.14	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330,000,000.00	110,000,000.00	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56,145,893.69	146,110,644.14	6.8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74,731.55	-55,643,401.92	-7.67%
现金流入总计	1,329,129,530.39	871,941,193.25	52.43%
现金流出总计	1,380,504,261.94	927,584,595.17	48.83%

原因说明：

A、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490.67万元，比上期减少-245.45%，低于报告期净利润。主要原因为期末存货较年初增加13,444.97万元。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13,071.80万元，主要是5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和40kt/a异丙醇胺技术改造项目以及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投入支出。

C、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17,385.41万元，主要为本期公司借款增加22,000万元。

5、董监高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10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2009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薪酬总额同比增减（%）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减（%）	薪酬同比变动与净利润同比变动的比较说明
芮敬功	董事长	139.66	146.56	-4.71%	-7.77%	注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88.27	94.89	-6.98%		注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71.15	73.65	-3.39%		注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53.67	57.49	-6.64%		注
周勇	董事	0	0	0.00%		
梁小南	董事	0	0	0.00%		
陈范红	独立董事（原）	1.8	3.6	-50.00%		
徐桂华	独立董事（原）	1.8	3.6	-50.00%		
吴应宇	独立董事	4.3	3.6	19.44%		
李东	独立董事	2.5	0			
贾叙东	独立董事	2.5	0			
赵赟	监事	11.03	9.08	21.48%		
傅启福	监事（原）	5.15	10.83	-52.45%		
夏友满	监事（原）	3.7	7.99	-53.69%		
史小平	监事（原）	0	0			
魏水明	监事	12.41	-			注
陈洪明	监事	1.71	-			注
刘祖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8.09	59.96	-3.12%		注
韦华	副总经理	60.48	62.27	-2.87%		注
陈三定	总会计师	55.7	58.76	-5.21%		注

合 计		573.92	592.28	-3.10%		
-----	--	--------	--------	--------	--	--

注：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对照其个人业绩考评绩效工资。

注：2、魏水明先生、陈洪明先生任职监事前作为公司员工领取薪酬，本表魏水明先生薪酬从 2010 年 7 月始统计，陈洪明先生薪酬从 2010 年 11 月始统计。原监事傅启福先生、夏友满先生 2010 年的薪酬统计至 2010 年 6 月。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领取报酬 573.91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0%，与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下降趋势相同，基本相符。

6、会计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核算方法没有发生变更情况

7、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1）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开发方面的投入为 4,255.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07%。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金额	4255.29	3,018.36	40.98	2,892.98
营业收入	138,705.77	92,353.32	50.19	88,990.49
占比(%)	3.07%	3.27%	减少 0.2 个百分点	3.25%

（2）公司自主创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自主创新，逐渐完善了技术研发机制，构架了产学研平台，为技术人员开展技术研发建立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工作条件。公司设立红宝丽工程硕士班，通过红宝丽工程硕士班、网络商学院和外派培训等方式加快内部培养高、中级人才，提高了技术人员的整体水平，增强了产品设计人员的创造力，以满足企业开展新技术研究对人才的需要。

公司对研发资源进行整合，在原“技术中心”基础上，整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研发资源，结合现有产学研合作平台，设立研究院。研究院负责技术战略制定，产品研发，科研项目评估与管理，产业化研究，产学研平台建设，博士后工作站及企业技术中心管理。研究院下设聚氨酯研究中心、醇胺工程研究中心、节能新材料研究中心等。

公司与南理工、南林大等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合作，共建了中科院南京醇胺分中心。公司现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醇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以“适当拓宽主业，适时挖掘下游”为原则，以领先竞争对手和满足顾客个性化需求为目标，通过研发能力的提升，在所在行业形成了持续的技术领先和竞争优势。

近三年，公司研发新产品、新技术 28 项，共申报专利 30 项，其中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5 项。

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新技术包括：快速固化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用组合聚醚、超低导热系数型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生物基多元醇技术、硬质聚氨酯多元醇混合发泡技术、高阻燃型聚醚多元醇合成及应用技术、冰箱减压发泡技术、异丙醇胺高压液态易挥发原料精确计量技术、异丙醇醇微观分散混合技术、异丙醇胺绿色催化剂和低耗高效的氨回收技术、电子级异丙醇胺生产技术、中掺量型链烷醇胺基水泥助磨剂技术、HBL-C 型烷醇胺基水泥

助磨剂、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技术和高阻燃型聚氨酯外墙保温板技术等。

近三年已获得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证书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有效期
1	一种采用菜籽油制备的生物基多元醇	发明	ZL 2006 1 0039781.0	第 398906 号	2008.05.28	2006.04.16-2026.04.15
2	一种利用菜籽油制备的生物基多元醇	发明	ZL 2006 1 0039780.6	第 399899 号	2008.05.28	2006.04.16-2026.04.15
3	一种改善烷醇胺产品分布的方法	发明	ZL 2005 1 0094780.1	第 436841 号	2008.10.22	2005.10.13-2025.10.12
4	一种采用环氧菜籽油制备的生物基多元醇	发明	ZL 2006 1 0041380.9	第 475469 号	2009.03.04	2006.08.18-2026.08.17
5	一种用由籽油制备的混合环氧脂肪酸单酯制备生物基多元醇的方法	发明	ZL 2006 1 0041381.3	第 475470 号	2009.03.04	2006.08.18-2026.08.17
6	一种采用菜籽油制备的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	发明	ZL 2006 1 0039943.0	第 513948 号	2009.06.24	2006.04.27-2026.04.26
7	使用第三代发泡剂生产聚氨酯硬质泡沫的配方	发明	ZL 2005 1 0094781.6	第 529031 号	2009.07.29	2005.10.13-2025.10.12
8	用菜籽油制备混合环氧脂肪酸单酯的方法	发明	ZL 2006 1 0085271.7	第 559209 号	2009.10.14	2006.06.07-2026.06.06
9	具有快速脱模性能的硬质聚氨酯泡沫组合物	发明	ZL 2006 1 0041383.2	第 584981 号	2009.12.30	2006.08.18-2026.08.17
10	低密度低热导率聚氨酯硬质泡沫	发明	ZL 2006 1 0041379.6	第 617143 号	2010.05.12	2006.08.18-2026.08.17
11	一种具有快速脱模性能的硬质聚氨酯泡沫组成物	发明	ZL 2006 1 0041382.8	第 614863 号	2010.05.12	2006.08.18-2026.08.17
12	利用小桐子油制备聚氨酯泡沫塑料的方法	发明	ZL 2007 1 0130849.0	第 637461 号	2010.06.09	2007.08.23-2027.08.22
13	连续制备水泥助磨剂的方法	发明	ZL 2008 1 0124206.X	第 686077 号	2010.10.06	2008.07.03-2028.07.02
14	改善硬质聚氨酯发泡塑料填充性能的方法	发明	ZL 2009 1 0028489.2	第 684666 号	2010.10.06	2009.01.24-2029.01.23
15	利用小桐子油制备的生物基多元醇	发明	ZL 2007 1 0130850.3	第 704744 号	2010.12.01	2007.08.23-2027.08.22

8、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4,500 万元，持有其 90% 的股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1,941.6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3,388.82 万元人民币，2010 年销售收入为 15,947.57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4,008.62 万元人民币。

(2)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主营化工原料及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目前主要从事公司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出口业务，是公司拓展国际市场的主要平台。

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200 万元，持有其 40% 的股权，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0% 的股权，公司直接与间接控制该公司 90% 的股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660.4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4,737.30 万元人民币，2010 年销售收入为 25,032.14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415.13 万元人民币。

(3)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化学产品的销售等。

该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2010 年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31,789.02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8,240.58 万元人民币，2010 年销售收入为 41,200.8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399.89 万元人民币。

(4)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水泥助磨剂系列产品及相关的化学助剂的生产与销售。

该公司注册资本 35.875 万美元，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25.83 万美元，持有其 72% 的股权。2010 年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020.3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815.44 万元人民币，2010 年销售收入为 2,749.8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424.81 万元人民币。

(5)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该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1,800 万元，持有其 90% 的股权。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权，公司直接与间接控制该公司 100% 的股权。2010 年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435.1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2,269.54 万元人民币，2010 年销售收入为 934.12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22.94 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及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 年净利润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 (万元)	同比变动 比例%	对合并净利润 的影响比例%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90%，纳入合并范围	4,008.62	3,847.75	4.18%	36.03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比例达 90%，纳入合并范围	1,415.13	2797.55	-49.42%	13.90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72%，纳入合并范围	424.81	698.73	-39.20%	3.34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比例达 100%，纳入合并范围	122.94	146.60	-16.14%	1.34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99.89	-140.08	增加	15.28
合 计		7,371.39	7,490.63	-1.59	69.89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

金融危机爆发以后，世界各国政府出台了一些刺激经济的政策，随着我国政府拉动内需和一系列刺激经济的政策实施，中国经济 2009 年开始企稳复苏，2010 年持续回升，迎来了稳定增长，并对世界经济复苏起到了积极作用。尽管欧洲经济由于受债务危机影响，经济复苏面临反复，但世界经济总体仍然呈现回升态势。2010 年，欧美为了本国的经济利益，采取一些对人民币逼压政策，人民币对欧元、美元等主要国际结算货币持续升值。尽管 2010 年中国产品出口同比增长 31.3%，但人民币持续升值、世界经济恢复的不确定性对中国企业产品出口和中国经济增长带来了不利影响；同时，大宗商品价格涨幅较大，推高 PPI 指数，中国经济受通胀压力也比较明显，造成企业经营成本增加，给公司经营造成较大的压力。

公司是生产经营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产品的精细化工企业。近年来，公司在加大国内冰箱市场拓展的同时，也针对国际冰箱市场变化，利用自身资源优势，积极开发国际知名冰箱客户，进入国际冰箱（柜）市场，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年产 5 万吨聚醚生产装置竣工以后，公司组合聚醚整体产能利用率在 90%以上。40kt/a 异丙醇胺技术改造项目为产品销售增量提供了保障，由于国内市场拓展增量，产品销售区域结构发生一定变化，出口下降到 70%以下。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异丙醇胺产品销售量同比分别增长 38.29%和 28.39%。产品出口折算人民币 31,686.79 万元，同比增加 54.45%，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据普华咨询出具的《2010 年聚氨酯行业研究报告》测算，公司 2010 年硬泡组合聚醚产品销售量在国内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冷藏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在 27.9%左右，比上年提高 2.6 个百分点。

2011 年，世界经济全面复苏将面临一些波折，如通胀问题，局部地区战争带来石油价格上涨问题，人民币对主要国际结算货币仍存在升值的压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国际市场不断拓展，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品销售量将持续增加，人民币持续升值及通胀压力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经营环境分析

	对 2010 年度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未来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公司承诺事项的影响情况
国内市场变化	国家继续实施“家电下乡”、“家电补贴”等拉动内需刺激消费等经济政策，国内消费需求增长强劲，下游白色家电企业产量增幅较大，冰箱同比增长 23.1%。受此影响，公司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销量比上年增长 38.29%。	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生活消费水平随之提高，居民节能环保意识不断提高，将影响产品消费结构。2011 年，国家继续实施“家电下乡”、“家电补贴”等经济政策，节能环保政策推进力度将会加大，公司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及下游聚氨酯板材产品、异丙醇胺及下游水	无

		泥外加剂产品将得到更快发展。同时国家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面临发展机遇，公司经营业绩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国外市场变化	国际市场自金融危机以后开始复苏，但受欧洲债务危机等因素影响面临反复，消费需求下降，同时人民币对国际结算货币持续升值，对国际市场的拓展产生一定影响，但由于公司加大了国际市场拓展力度，以“红宝丽”品牌优势，积极拓展国际冰箱市场和异丙醇胺市场，客户逐渐增多，出口不断增加，出口额达 31,686.79 万元，占主营业务销售总额的 23.25%，同比增加 54.45%，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影响度。	随着世界经济企稳复苏，经济通胀将会来临，同时地域政治将使石油价格上涨，从给控制通胀带来压力，另外，人民币面临持续升值的压力，对公司拓展硬泡聚醚、异丙醇胺产品国际市场和提高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无
信贷政策调整	公司财务结构较稳健，负债率较低，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对贷款需求较稳定，且银行信誉较高，各合作银行给予公司较高的资信评级和信贷支持，年末加息未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2011 年政府将实行稳健的货币政策，央行将采取多次加息和提高存款准备率的措施进行调控，控制通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项目建设对资金需求增加从而对信贷成本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具备稳健的融资渠道和手段，计划采取多种形式融资，控制融资成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将择机发行，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从而控制信贷规模，减少信贷成本。	无
汇率变动	今年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幅度较大，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基准价从年初的 6.8282:1 升值到年末的 6.6227:1，升值幅度达 3.01%。公司产品出口占主营业务销售总额的 23.25%，汇率波动对经营业务影响逐渐加大，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及时采取灵活的对策，部分消化了汇率的变动对经营业绩影响。	人民币对国际主要结算货币存在持续升值的压力，随着公司异丙醇胺、硬泡组合聚醚产品海外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产品出口将进一步增加，占总销售比重会不断提高，人民币与主要国际结算货币汇率变动将对公司开展出口业务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无
利率变动	公司信贷规模适中，今年 10 月、12 月份两次加息分别上调 0.25 个百分点，对公司影	随着经济逐步增长，通胀预期强烈，政府会逐步提高银行贷款利率，应对通胀。随	无

	响较小。	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和项目建设对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利率提高将使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从而影响经营利润。	
成本要素的价格变化	本年度，大宗商品价格受经济环境因素影响，价格呈现逐步上涨态势，公司生产用主要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虽然公司通过多种途径控制成本，但成本上涨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 6.43 个百分点。如硬泡聚醚产品单位生产成本比上年上涨 20.99%，而同期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仅上涨了 14.64 %；异丙醇胺产品单位生产成本比上年上涨 17.90%，而同期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仅上涨了 3.09%。	随着经济增长，通胀预期压力仍然存在，主要原辅材料价格可能会继续上涨，如 2011 年主要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无
自然灾害	无	暂无	无
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	今年，我国经济稳定增长，大宗商品原辅材料价格呈现逐步上涨态势，化工原材料涨幅较大，公司根据市场特征，加大信息收集力度适时采购，并实施积极灵活的产品销售政策和定价政策，加大管理力度，以控制产品生产成本，但由于主要辅材料涨价较大，以致产品毛利率下降，经营业绩也随之下降。	随着经济增长，通胀预期出现，政府将会加大宏观调控力度，控制通货膨胀。如 2011 年物价上涨较快，公司有针对性采取对策化解影响，如进一步完善定价机制，加大采购控制，以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无

2、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局面

(1)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经营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系列产品，三大产品所在行业是我国鼓励发展的行业，对我国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开展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化工、建设和谐社会有特独的作用。《中国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十章（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一节（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中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二十二章（加强资源节约和管理）第一节（大力推进节能降耗）中提出：强化节能目标的考核，健全奖惩制度；完善节能法规和标准，制订完善并严格执行主要能耗产品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准；推广先进节能技术的产品；加大环境保护力度，发展循环经济等，对公司发展聚氨酯产业、醇胺产业和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新兴产业有重要指导意义。

A、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行业：

中国经济发展推动了聚氨酯产业的发展。长远来看，开发利用新能源和环保节能是推动聚氨酯产业快速增长的重要支撑，建筑节能将成为推动我国聚氨酯产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动力。全球聚氨酯发展看好中国，中国聚氨酯产业发展前景将会越来越光明。

硬泡组合聚醚与异氰酸酯是生产聚氨酯硬泡的主要原料，聚氨酯硬泡是目前性能最好的隔热保温材料，被广泛用于制冷、建筑、保温、包装与运输等行业。在我国，目前冰箱（柜）等冷藏行业仍然是聚氨酯硬泡的最大应用领域，据普华咨询出具的《2010 年聚氨酯行业研究报告》，该领域 2010 年消费量占总消费量的 55%左右。而欧美等发达国家在建筑保温领域的消费量占 55%以上。

冰箱（柜）领域：我国“十二五”规划中将提高居民收入、扩大内需作为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的重要支撑，城市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将不断提高。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政府继续实施“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政策。2010 年 6 月 3 日，商务部、财政部、环保部三部委联合发布《家电以旧换新推广工作方案》。《方案》决定，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起，将家电“以旧换新”实施范围逐步扩大到全国。《方案》称，实行家电以旧换新的品种主要包括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脑五类。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宁波、山东、青岛、广东、深圳在 2010 年 5 月 31 日试点期满后继续实施。河北等 19 省从 2010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本次以旧换新政策截止时间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等政策实施，将极大地推动了我国冰箱（柜）行业的发展。从世界范围看，欧美等国家金融危机之后，也相继采取一些恢复经济的政策，对中国冰箱需求也开始回升，我国冰箱（柜）出口也随之增加。2010 年度，家用电冰箱生产量 7300.8 万台，同比增长 23.1%。未来由于中国经济保持稳定增长，且城市化进程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城镇居民消费水平提高、新旧冰箱换代、节能冰箱出现等因素影响，冰箱（柜）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从而带动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消费的增长。

太阳能热水器领域：太阳能热水器是人类利用太阳能的有效途径之一，全国大多数地区都能安装使用。目前，只有东部沿海地区城市低层建筑使用较多。江苏省在全国太阳能源利用方面做了表率，2009 年 10 月 30 日，江苏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建筑节能管理办法》，对新建建筑节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建筑用能系统运行节能及监督管理作出具体规定。要求新建宾馆、酒店、商住楼等有热水需要的公共建筑以及十二层以下住宅，应当按照规定统一设计、安装太阳能热水系统。鼓励既有居住建筑和宾馆、酒店、商住楼等热水需要的公共建筑在进行节能改造时，设计、安装太阳能热水系统。城市化建设也将推动热水器产业发展。同时，热水器（含太阳能、燃气、电力类）产品作为“家电下乡”政策补贴范围产品，将会得到更好利用。热水器产品保温材料作为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的应用领域之一，随着热水器产品消费量的不断增加，将进一步扩大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的消费量。

冷链物流领域：冷链物流包括冷藏集装箱、冷藏汽车、冷藏火车、冷库等。国家发展改革委根据国务院印发的《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编制了《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对外发布。《规划》在分析我国当前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现状和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到 2015 年我国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的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及保障措施。《规划》提出，到 2015 年，建成一批运转高效、规模化、现代化的跨区域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初步建成布局合理、设施装备先进、上下游衔接配套、功能完善、运行管理规范、技术标准体系健全的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体系。《规划》提出，进一步提高肉类和水产品冷链物流水平，增强食品安全保障能力。2015 年我国果蔬、肉类、水产品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 20%、30%、36%以上，冷藏运输率分别提高到 30%、50%、65%左右，流通环节产品腐损率分别降至 15%、8%、10%以下。为实现上述目标和任务，《规划》提

出要实施八大重点工程：一是冷库建设工程，二是低温配送处理中心建设工程，三是冷链运输车辆及制冷设备工程，四是冷链物流企业培育工程，五是冷链物流全程监控与追溯系统工程，六是肉类和水产品冷链物流工程，七是果蔬冷链物流工程，八是冷链物流监管与查验体系工程。冷链规划实施，将推动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在该领域消费的增长。

建筑节能领域：节能减排、绿色环保、低碳经济是今后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是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的重要内容。2009 年 11 月 25 日，温家宝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到 202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40%—45%，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并制定相应的国内统计、监测、考核办法。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作为当今社会最好的保温材料，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人们消费观念改变，节能意识、环保意识不断增强，在工业、民用建筑保温中将会得到更好应用。

近年来，我国经济发展对能源利用效率要求越来越高，我国政府相继颁发了《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节约能源法》和《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等法规，《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公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明确要求新建建筑必须达到 50% 节能率，2010 年节能率要达到 65%。建设部多年来积极推动聚氨酯硬泡等新型节能保温材料应用工作。

建筑是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之一，对气候变化有着重要影响。有资料显示，发达国家建筑使用能耗占其全社会总能耗的 30% 至 40%，我国的建筑使用能耗占全社会总能耗约 28%，预计今后这一比例还将继续增加。目前，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大的建筑市场。全国房屋总面积已超过 400 亿平方米，今后我国每年还将新增建筑面积 16 亿~20 亿平方米，到 2020 年新增建筑面积将达 200 多亿平方米。建设部副部长仇保兴介绍，我国正在建筑节能领域推行强制性标准和绿色引导型标准，对公共建筑的节能要求将实行强制性标准。我国将实现节能目标和节能模式的双跨越，到 2020 年我国城市的大部分建筑都将完成节能改造。因此，随着我国建筑节能法规的实施，以及保障性住房、旧房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开，将有力的拓宽国内聚氨酯硬泡的应用领域，庞大的建筑保温市场必然给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行业带来历史性的新机遇。同时，从建筑保温消防安全性角度出发，也要求我国聚氨酯硬泡保温生产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开发高阻燃的保温材料，这样才能从根本上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

我国聚氨酯工业取得了较快发展，未来发展潜力更大。近年来，国际化工巨头纷纷看好我国聚氨酯硬泡工业的发展，在我国相继投资建厂或计划建厂，生产聚氨酯另一主要原料异氰酸酯，相应地推动了聚氨酯硬泡行业的发展。

综上所述，根据普华咨询《2010 年度中国聚氨酯硬泡市场研究报告》统计信息，结合市场情况，预计 2012 年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市场需求将达 76.55 万吨。

B、异丙醇胺行业：

异丙醇胺包括一异丙醇胺、二异丙醇胺和三异丙醇胺，作为一种具有绿色环保和优异性能的基础性化工原料，被广泛用于合成表面活性剂、石油天然气炼制中的脱硫剂、清洗剂、水泥外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金属切削、电子清洗等行业，在国外被广泛应用，国内由于起步较晚，市场需求量还相对较小，但近几年发展较快。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其优异性能将被世界所认识，新的应用领域将会被逐步发现，并得到应用，如高尖端电子领域用于清洗，轮胎行业用于橡胶防老化等。同时，世界对环境问题越发重视，异丙醇胺产品在“低碳”中作用也越发明显，在石油和天然气脱硫方面应用将会不断增多。异丙醇胺与乙醇胺同为醇胺类产品，但具有自身的特性，并以其优良的环保性能成为欧美等发达国

家极力推崇和鼓励发展的一种绿色化工产品，未来应用将越来越广泛，而乙醇胺在日本、欧美等少数发达国家已被禁止使用。2010 年 5 月 4 日，国务院下发国发〔2010〕12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把节能减排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节能减排负总责。国家发展改革委要加强节能减排综合协调，指导推动节能降耗工作，环境保护部要做好减排的协调推动工作，统计局要加强能源监测和统计。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加强对各地区贯彻落实本通知精神的督促检查，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在我国“十二五”规划中，对开展节能环保提出了规划。随着我国政府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加大，经济发展和人们环保意识的进一步增强，对异丙醇胺环保性、经济性的认识、在节能中作用将逐步加深，异丙醇胺需求将会不断增加，再加上新技术开发及其新应用领域、延伸领域不断拓宽，异丙醇胺产业前景十分广阔。

水泥外加剂作为异丙醇胺下游产品，主要应用于水泥生产过程中，其作用是有利于水泥生产企业降低生产能耗、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国外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水泥生产企业已广泛使用水泥外加剂。近几年来，我国水泥企业开始使用水泥外加剂，对水泥外加剂的需求量在逐年增加。中国水泥产能高达十几亿吨，但生产企业大多规模较小、生产工艺较为落后，能源消耗高，对环境污染较大。为此，国务院在“十二五”规划以及相关文件中制订了节能减排目标，要求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也加快落实淘汰落后水泥产能的步伐，水泥行业整合步伐加快，市场竞争也将更加激烈，水泥外加剂的功效将进一步显现。2011 年，我国将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水泥生产企业面临新的发展机遇，这个机遇同样也属于水泥外加剂生产企业。根据水泥生产过程中外加剂添加比例万分之二（高参量的水泥外加剂添加比例已达千分之一），若以我国 2010 年度水泥生产量约 18.8 亿吨计算，水泥外加剂理论需求将达 30 万多吨，其市场前景十分广阔。同时，水泥外加剂产业发展了也必将带动异丙醇胺产业的发展。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发展聚氨酯硬泡聚醚、异丙醇胺及水泥外加剂三大主业，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以“适当拓宽主业，适时挖掘下游”为原则，加大主业及上下游相关产业链的研究与开发力度，积极拓展国内、国际市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大投资与资本运作的力度，构筑战略发展优势，不断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努力实现主业规模的持续扩张、产品结构的不断优化和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行业竞争状况

硬泡组合聚醚领域：目前国内市场竞争更多的表现在冰箱、冰柜、冷藏集装箱等高端消费领域。从竞争战略和格局来看，主要表现为技术创新能力竞争和服务竞争。因此，公司从创业以来，就十分注重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发，针对行业发展态势以及不同市场领域，围绕客户降本增效、提高劳动生产效率、提高产品性能、符合社会发展方向等要求开发新产品，储备新技术，如“三高一持”型组合聚醚，混合发泡技术、减压发泡技术等，引领行业发展。并针对不同冰箱、冰柜和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的个性化需求，采取定制式的产品研制方法，开发生产出切合客户要求的高技术含量的“三低一快”等环保型的硬泡组合聚醚。企业的技术竞争主要表现在 CFC-11 替代技术的开发能力、特种聚醚多元醇的开发能力、生物基多元醇开发能力、快速脱模组合聚醚的开发能力、优化性价比的开发能力、高阻燃型板材的开发能力等方面；服务竞争主要表现在个性化服务能力、新产品协同开发能力等方面。从竞争对手来看，在国内主要有巴斯夫、陶氏、拜耳等国外公司，形成了国内竞争国际化的格局。公司自成立以来，在与国际竞争对手的竞争中不断发展，

并在该领域中超越对手。

国家政府继续实施扩大内需、拉动消费的经济政策，特别是“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政策，以及中国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等，推动了家电行业，特别是冰箱行业的发展；同时冰箱行业内部整合、重组加快，主要生产企业也纷纷扩大产能，冰箱行业产能呈现逐步集中趋势。以致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间的竞争进一步加剧，缺乏核心竞争能力的企业面临诸多困难，发展受阻。公司得益于“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和“做专、做精、做特、做优”的产业追求，坚持和完善“顾问式营销”模式，诚信经营，与客户同发展、同成长，国内主要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成为公司客户，如美的、海信、三星、新飞、美菱、康佳、中集等企业，公司产品也开始进入国际冰箱企业。在拓展冰箱市场同时，积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如太阳能热水器领域。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今年 4 月份，公司年产 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试车成功，二季度正式投产，公司产能规模达 9 万吨，规模优势突显。另外，公司在 2007 年参与制订《建筑板材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后，2008 年起又牵头起草《冰箱、冰柜用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太阳能热水器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目前产品标准已经国家标准委定稿，公司行业地位得到国家权威部门进一步认可。同时，公司围绕高层住房消防安全的要求，加强技术研发，在国内高阻燃保温材料研究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公司与同类企业相比在技术、服务、品牌、成本控制上优势更加明显，公司国际影响力进一步增强。2010 年，公司产品销量稳定增加，公司产品在冷藏行业市场占有率同比提高 2.6 个百分点，达 27.9%。行业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

异丙醇胺领域：目前生产商主要集中在德国、美国、英国等发达国家，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中东、日本、韩国、东南亚、台湾、非洲等国家和地区。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年产 4 万吨级异丙醇胺生产规模位居世界第一。近年来，随着公司异丙醇胺业务不断拓展，国际营销网络建设，技术研发能力不断提升，“红宝丽”品牌国际知名度逐步提高，行业竞争状况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在国际市场不仅与巴斯夫、陶氏等国际化工巨头同台竞技，而且在竞争中超越对手。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委异丙醇胺国家标准的制订，积极研发新技术，拓宽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加大国际市场拓展力度，尽管在世界金融危机余波及欧洲债务危机影响造成国际消费需求下滑情况下，公司异丙醇胺产品销售区域仍不断扩大，客户群进一步增大，2010 年出口销售 16,059 吨，同比增长 22.83%。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的宣传与引导，国内工业与民用消费逐渐增加，报告期，公司异丙醇胺销售 23,819 吨，同比增长 28.39%，其中出口占销售总量的 67.42%，区域销售结构发生一定变化，国内销售比例逐步上升。公司始终坚持异丙醇胺生产技术和产品应用技术的研究，积极拓宽异丙醇胺应用领域，如轮胎橡胶领域应用等；并加强下游产品延伸开发力度，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如医药中间体研究与开发。公司在异丙醇胺领域的竞争优势逐步提升。

在水泥外加剂领域，国内生产企业众多，且规模较小，企业之间无序竞争激烈。公司控股子公司宝佳公司充分发挥公司拥有国内唯一主原料异丙醇胺生产基地等资源优势，加强产品生产技术、产品成本控制等方面研究，不断开发出高性价比产品，不仅满足了客户的降本和提高生产效率的要求，而且提升了水泥品质。宝佳公司作为行业知名品牌之一，在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同时，为推动水泥行业节能减排不断努力。主要客户有华润水泥、华新、盘固、台泥、南京小野田、广西鱼峰、浙江金元和山东山铝等水泥生产知名企业。

(3) 公司在同行业中所处行业地位，与同行业主要公司比较存在的优势和劣势。

在硬泡组合聚醚领域，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生产规模达 9 万吨，

报告期，销售量达 8.3 万吨，规模优势进一步提升，国内主要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如美的集团、海信集团、三星、新飞、美菱、康佳、中集等均为公司主要客户，公司产品已进入太阳能热水器领域。同时，公司也加强了对国际冰箱市场拓展，与国际冰箱生产企业如韩国 LG、韩国三星、土耳其伟士达等公司进行技术交流与合作，加深了双方了解，通过几年的努力，公司产品开始走向国际市场。公司与其他同类企业相比在技术、品牌、成本、产品和服务等方面优势明显。公司在 2007 年参与制订《建筑板材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后，2008 年起又牵头起草《冰箱、冰柜用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太阳能热水器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目前产品标准已经国家标准委定稿，标准有望在 2011 年出台，公司行业地位得到国家权威部门进一步认可。报告期，公司技术、品牌、成本、产品和服务等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提升，产品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行业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公司根据未来市场发展，决定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建设年产 6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该项目竣工后，公司硬泡聚醚产能将达到 15 万吨，规模优势更加明显。公司在做大产业规模的同时，积极延伸拓展聚氨酯产业链，通过开发出性能更优、安全性更强的高阻燃建筑保温板材等产品，为企业未来新的增长来源做积极准备，这是其他同类企业所不具有的。

在异丙醇胺领域，公司异丙醇胺生产规模达 4 万吨，是世界规模最大的异丙醇胺生产企业，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公司在异丙醇胺生产上有多项技术领先于国际同行，在能耗等环节成本控制上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一异丙醇胺、三异丙醇胺产品列入 2008 年第二批国家标准制订计划，目前产品标准已经国家标准委定稿。近年来，公司抓住国际金融危机及欧洲债务危机的有利时机，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国际市场知名度逐步提高，产品客户群进一步扩大，公司异丙醇胺产品出口仍然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体现。公司与国际同行相比存在的劣势主要表现在公司进入异丙醇胺行业较晚，投入的资金、人才受到固有的影响，参与异丙醇胺国际市场营销经验略显不足。公司将加强管理、积极培养和引进营销、管理人才，加强技术研发，拓展国际市场，以进一步提高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能力，从技术、规模、品牌上进一步超越对手，推动异丙醇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在水泥外加剂领域，国内同类生产企业众多，且规模较小，竞争激烈。近年来，公司控股子公司宝佳化工在行业中的地位逐步提升，凭借研发、产能规模、原料优势在行业中拥有较强的竞争能力。

3、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发展战略、拟开展的新业务、拟开发的新产品、拟投资的新项目

（1）公司面临发展机遇和挑战

2011 年，我国政府明确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中国经济有望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节能环保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主题。我国政府承诺到 202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要比 2005 年下降 40%-45%，节能提高能效的贡献率要达到 85%以上。中国《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大力发展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节能降耗，强化节能目标的考核，健全奖惩制度，完善节能法规和标准，制订完善并严格执行主要能耗产品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准，推广先进节能技术的产品，加大环境保护力度等，这给技术创新能力强、拥有节能、绿色环保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致力于“提供绿色产品与服务，把世界变得更加美好”的环保理念，开发生产的生物基聚醚多元醇和“一无、二高、三低、一快”等节能环保型聚氨酯

硬泡组合聚醚系列产品和环保性能优异的异丙醇胺、水泥外加剂系列产品，符合社会经济发展方向，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硬泡组合聚醚领域：由于中国经济发展，“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等刺激消费拉动内需的经济政策继续执行，推动了家电行业特别是冰箱业的发展，巨大的市场吸引资金进入冰箱（柜）行业，冰箱主要生产企业在开展行业整合、产能逐步集中的同时，也相继提出了扩产计划，如美的集团在南沙工业园新建500万台冰箱生产线，美菱电器在合肥美菱高新产业园新建200万台豪华多开门冰箱、120万台冰柜生产能力和绵阳美菱60万台的冰箱扩能项目。这些主要冰箱生产企业是公司主要客户，且与公司结成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冰箱行业良性发展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同时，公司围绕节能环保主题，积极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服务冰箱企业降本增效、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性能和符合行业发展的个性化要求，提升客户价值，促进双方的共同发展。

公司十分重视与冷链物流企业的合作，与中集、马士基、胜狮等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中国冷链物流规划的实施，国际物流运输的恢复，在该领域发展前景十分宽广。

政府有关部门正在积极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制订节能发展规划，包括建筑节能，由于聚氨酯在建筑保温领域应用上具有的优异性能，建设部等部委推动聚氨酯硬泡在建筑节能上应用，给聚氨酯工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同时也是考验，要求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围绕建筑安全性要求，加强技术创新，开发高性能、高阻燃的保温材料。公司作为具有技术和服务竞争优势的国内最大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设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开发、储存新技术，特别是在高阻燃性能的聚氨酯保温板上取得了突破，为公司进入建筑保温市场打下了基础，公司将受益于政府系列经济政策支持和下游行业的发展，面临着新的发展商机。

异丙醇胺领域：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增强，环境保护要求越来越高，异丙醇胺产品作为绿色化工产品，其环保性优势在节能减排中作用将得到更好的发挥。公司将持续推进异丙醇胺生产技术和产品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拓宽异丙醇胺应用领域，积极延伸开展异丙醇胺下游产品，扩大产业链；公司将紧贴市场，面对通胀带来的成本上涨及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压力，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和定价机制，抓住发展机遇，采取多种营销方式抢占国际、国内市场，确保异丙醇胺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做大醇胺产业，以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水泥外加剂领域：受国家建设投资拉动，2010年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形势基本稳定，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增速一直保持在20%以上，道路、桥梁、房地产等行业建设拉动了水泥需求。自2010年起，国家实施“建材下乡”的政策，农村农民建房将大大增加，尽管大中城市实施房地产限购政策，但政府“十二五”目标实施的安居工程保障性房屋建设，也将促使水泥增产，2010年，我国水泥产量18.8亿吨，增长30.6%。国家加大淘汰水泥落后产能的力度，水泥生产企业运用新技术提高水泥产能、降低能耗的要求也明显增强。针对庞大的水泥市场，公司将加大水泥外加剂产品技术研发，进一步优化产品性能，同时加大产品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产业链延伸配套、技术研发、性价比和服务优势，集中力量开拓大客户，扩大水泥外加剂生产规模，同时以带动异丙醇胺产业快速发展。

2010年，公司积极拓展主业的思路得到充分执行，年产5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竣工投产和40kt/a异丙醇胺扩能项目装置对接成功，为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能分别达到9万吨和4万吨，为销售规模扩大提供生产条件，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产品销售量同比分别增长38.29%和28.39%，规模优势日益突显，未来这一优势也将延续下去。公

公司在拓展主业规模的同时，积极发展新兴产业。2010 年，公司决定投资建设太阳能电池 EVA 封装胶膜项目，项目正在建设当中，公司通过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项目建设，以进入国家支持发展的太阳能新兴市场，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来源，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增长。2011 年，公司经营活动面临通胀带来原料成本上涨的压力和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压力，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进一步完善完善产品定价机制，加强采购管理与控制，实施技术攻关等措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提升盈利水平。

（2）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持续实施“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文化创新”等五个创新，全面整合各类资源，突出专业化、精细化，打造出相对完整，具有突出竞争优势的聚氨酯和异丙醇胺产业链，大力发展建筑节能和晶硅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新型材料，实行功能质量领先和高性价比的产品差异化战略，把公司打造成国内外聚氨酯硬泡行业最具研发实力的企业和国内外最大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之一，成为全球一流的异丙醇胺产品的研发中心和主要生产基地，成为绿色化工和清洁生产示范基地，真正使公司做到创新发展、转型发展和跨越发展。

（3）拟开发新产品

公司秉持“生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构思一代”的技术创新战略，通过整合研发资源，设立研究院，进一步完善研发机制，构建研发平台，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形成持续的技术领先和竞争优势。

在聚氨酯硬泡聚醚领域：以提升产品性价比和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为目标，以 ODS 淘汰的发泡剂替代技术、生物基替代技术为方向，围绕“三低一快”、“三高一特”、HFC-245fa 混合发泡技术、减压发泡技术，开发出更环保、更经济、性价比更高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系列产品。如生物基聚醚多元醇、HFC-245fa 型组合聚醚、HFC-365mfc 型组合聚醚、低 K 值、低密度、低指数和快速脱模组合聚醚、耐高温和低温、高阻燃等功能型组合聚醚等。

在异丙醇胺领域：开展生产过程“零”排放与绿色合成技术的研究，不断提升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品质；致力于异丙醇胺新产品、新技术和下游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不断拓展异丙醇胺产品的应用领域。如开展有机医药中间体的开发；开展二氧化碳超临界异丙醇胺技术研究，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醇胺和环氧化物为原料，选用一种特种催化剂体系，开发水泥助磨剂新产品，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性价比，满足水泥生产企业节能降本需要。

化工节能新材料：开发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和由高阻燃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和装饰材料复合制作的聚氨酯外墙保温装饰板材等系列产品；围绕我国发展新兴产业规划，开发太阳能电池 EVA 封装热熔胶膜等系列产品。

（4）拟投资新项目

2011 年，公司在确保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业务办公综合楼项目、1200 万平方米太阳能 EVA 封装热熔胶膜项目和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竣工投产或投入使用的时候，进行年产 6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并对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进行总体发展规划等。

4、2011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

总的指导思想是：发展坚持“做强、做大、做长”的六字理念不动摇，以获得国家质量奖为契机，持续深入推行卓越绩效模式；做产品坚持“专、精、优、特”的四字标准不动摇，以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产品为基础，不断拓宽下游产业链，发展建筑节

能板材和太阳能电池热熔胶膜等化工节能新材料，拓展贸易，加强资本运作，为实现“十二五”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办企业坚持“为国家、为顾客、为员工、为股东、为社会”五个为的责任宗旨不动摇，努力将红宝丽建成一个让社会尊敬的伟大公司。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当前市场特点，确定公司 2011 年主要经营目标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70%。硬泡组合聚醚销量同比增长 20% 以上；异丙醇胺销量同比增长 30% 以上；水泥外加剂销量同比增长 70% 以上；新材料销售达 7000 万元。

为此，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创新营销机制，健全营销渠道，通过特色营销，拓展产品市场空间。抓好年产 5 万吨硬泡聚醚项目和 40kt/a 异丙醇胺扩能改造项目达产达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产业规模和国际市场竞争能力。

(2) 通过资本市场融资，为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非公开发行申请获批以后，公司将择机发行，及时募集资金，建设年产 6 万吨硬泡聚醚项目。资产结构改善，将有利于信贷融资开展。

(3) 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业务办公综合楼项目、1200 万平方米太阳能 EVA 封装热熔胶膜项目和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建设，以早日竣工投产或投入使用。同时，统筹安排年产 6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开工建设。

(4) 加强研发机制建设，加强技术创新力度，加强对外技术交流与合作，充分利用研发资源整合的优势，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开发性能更优、产品降本效果更佳的新产品。加强管理力度，通过信息平台，实施原材料国际国内采购，以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同时加强营销管理和外汇资金管理，紧盯国际市场汇率变化，采取进料加工复出口等多种贸易方式，最大程度化解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促进经营业绩提高。

(5) 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等途径，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构建员工发展平台，建立一支与红宝丽特色文化相融合的适应企业快速发展的员工队伍。2010 年，尽管公司在引进人才方面投入很多，但各方面人才与公司发展要求还有差距，2011 年，公司将通过人力资源建设，进一步提升员工素质。

5、资金需求和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按计划 and 程序使用好本次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范围外的，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方式来解决。

6、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 客户市场风险：公司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能规模已经达到 9 万吨和 4 万吨，2010 年产能得到不同程度释放，2011 年计划建设年产 6 万吨硬泡聚醚项目，这就要求营销部门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创新营销机制，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并有效延伸产品新应用领域，如不能有效拓展销售，产能不能有效释放，将不利于生产成本的控制，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 原料成本波动风险：2011 年，通胀压力依然存在，同时受地域政治、地区战争的影响，石油价格可能会持续走高，从而推动大宗商品和原料价格上涨，使得公司原材料成本面临一定上涨风险，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

（3）汇率风险

随着公司国际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大，异丙醇胺、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出口将进一步增加。本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2011年，我国人民币仍受升值压力，届时，国际结算货币美元、欧元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的对外销售及盈利产生一定的影响。

（4）技术风险

A、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是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的配方、工艺技术和异丙醇胺的合成技术，以及制备高效能水泥外加剂等产品生产方法，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申请了多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但也存在大量的生产工艺技术及产品配方属于不适合申请专利的专有技术，不受专利法保护，不能排除技术人员违反有关规定向外泄漏产品配方或被他人窃取的可能。

B、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掌握在核心技术人员手中，尽管公司采取相应措施，建立研发机制，构建了研发平台，为技术人员研发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留住人才，但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行业内的人才竞争加剧，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保持经营的稳定性及未来的发展动力。

对策和措施：

（1）公司将通过特色营销，拓展产品的市场空间。积极开拓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和异丙醇胺等产品国际、国内市场，一是加大产品结构调整，拓宽硬泡组合聚醚在冷藏集装箱、太阳能热水器和建筑保温市场应用，异丙醇胺在轮胎、医药中间体等领域应用；二是扩大产品销售区域，扩大客户群，从而提高产品销售额。

（2）公司将持续加大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力度，构建和完善信息平台，及时收集相关行业信息加以分析，并构架主辅材料国际、国内采购模式，控制采购风险；同时积极开发生物基新产品、新工艺，降低环氧丙烷等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营销管理和外汇资金管理，紧盯国际市场汇率变化，采取进料加工复出口等多种贸易方式，最大程度化解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3）从机制上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同时加强人力资源建设，进一步完善研发机制，为技术人员从事技术研发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留住和吸收企业发展所需人才。

（4）以获得“全国质量奖”为契机，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向心力，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以卓越的管理创造一流企业。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号《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9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97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6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409万元，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验字（2007）69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5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和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16412.78万元。2007年12月8日，公司2007年

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 16800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并通过其实施募集资金项目。该子公司设立以后，积极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但由于受用地规划和拆迁因素影响，年产 5 万吨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延至今年上半年才进入现场施工。尽管公司经过积极的努力和合理安排，加快项目建设进程，但竣工时间比原计划推迟。为了尽可能减少不利影响，公司在积极推进年产 5 万吨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的同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对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了调整。

年产 5 万吨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经过建设，已于 2010 年 4 月一次性试车成功，5 月份批量试生产，项目竣工投产为缓解硬泡组合聚醚产能瓶颈压力，提高销售规模提供了保障。

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将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双高路 29 号）内；2009 年 8 月 21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关于变更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项目建设主体由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调整为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将项目剩余建设资金 2382.44 万元于 2009 年 9 月 14 日划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建筑已顺利封顶，土建已开始收尾，进入内外装修阶段；实验室的恒温恒湿系统、气体管路、家具安装、实验设备仪器等已完成招投标工作。预计 2011 年 10 月投入使用。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975.35 万元。其中年产 5 万吨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使用 14,725.45 万元，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际已使用 1,249.8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存放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监督，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按照公司资金使用规定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

会计师鉴证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40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6.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75.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部分变 更)					(2)/(1)	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	否	14,023.24	14,023.24	2,119.96	14,725.45	100.00%	2010 年 04 月 07 日	3,189.64	是	否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89.54	2,389.54	1,166.55	1,249.89	52.31%	2011 年 09 月 30 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412.78	16,412.78	3,286.51	15,975.34	-	-	3,189.64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16,412.78	16,412.78	3,286.51	15,975.34	-	-	3,189.6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受用地规划和拆迁因素影响,项目进展没有达到计划要求。报告期末,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已正式投产,项目完成建设投资 20,069.85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14,725.45 万元。该项目竣工后,为公司缓解硬泡组合聚醚产能瓶颈压力,保障销售增量提供了支撑,项目投产后实现经济效益符合预期。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建设,尚处建设当中,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建筑已顺利封顶,土建已开始收尾,进入内外装修阶段;实验室的恒温恒湿系统、气体管路、家具安装、实验设备仪器等已完成招投标工作。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适用 2008 年 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部分 4651.78016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适用 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将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内。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适用 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及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建设。2009 年 8 月 21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调整为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 募集资金结余 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按项目建设计划使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开立的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实际已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20,069.85 万元，包括以募集资金及其存款利息投入 14,725.46 万元、以自筹资金投入 5,344.39 万元。

注 2：“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实际已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1,322.48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249.89 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 72.59 万元。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40kt/a 异丙醇胺项目：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20kt/a 异丙醇胺生产装置进行扩能改造，即对现有 20kt/a 生产装置、工艺条件和产品进行技术升级，通过增添部分生产设备，调节一、二、三异丙醇胺产量，项目改造后产品总生产能力提升到 40kt/a。同时，改善贮存和发货系统，提高贮存发货系统和生产装置的配套协调性；配套和改造相关的安全环保设施及公用工程，提高装置运行的安全和环保保证能力，使装置和人文环境更和谐。目前该项目已竣工投入使用，项目投资 4,256.73 万元。

(2) 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一期工程除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外，还包括业务办公综合楼项目、1200 万平方米太阳能 EVA 封装热熔胶膜项目和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项目已投入 3,665.25 万元。

A、业务办公综合楼项目：该项目主体工程建筑已顺利封顶，土建已开始收尾，进入内外装修阶段；

B、1200 万平方米太阳能 EVA 封装热熔胶膜项目：该项目厂房已建成，设备已订购，待设备到货后组织安装，预计 9 月份竣工。

C、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该项目厂房已建成，设备已安装完毕，正处在调试阶段。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陈范红女士、徐桂华先生、吴应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议案需提请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通过了《公司高管人员 2009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根据《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

(4)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0 年财务预算报告》；

(5)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 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8) 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9) 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资金信贷综合授信的议案》；全年申请资金总

授信额度为 6.07 亿元。

(11) 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继续为宝淳化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12) 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3) 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

(15) 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

(16) 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10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2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名芮敬功先生、陶梅娟女士、芮益民先生、姚志洪先生、梁小南先生、周勇先生、吴应宇先生、李东先生、贾叙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应宇先生、李东先生、贾叙东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2) 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 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4) 通过了《关于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EVA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项目的议案》；

(5) 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10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红宝丽大楼二楼会议召开。会议作出决议：

(1) 选举芮敬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2) 通过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a、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芮敬功先生、李东先生和贾叙东先生三人组成，芮敬功先生为主任委员；

b、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贾叙东先生、吴应宇先生和陶梅娟女士三人组成，贾叙东先生为主任委员；

c、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吴应宇先生、贾叙东先生和梁小南先生三人组成，吴应宇先生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作为审计工作执行机构。

d、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东先生、吴应宇先生和芮敬功先生三人组成，李东先生为主任委员。

(3)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刘祖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玉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4)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 聘任芮益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5)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 聘任陶梅娟女士、刘祖厚先生、韦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聘任陈三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聘任姚志洪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6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红宝丽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在公司红宝丽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 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 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包括:

a、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b、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c、发行数量

d、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e、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f、限售期

g、上市地点

h、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j、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k、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4) 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5) 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 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7) 通过了《关于向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8) 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 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时间、具体申购方法, 以及其他与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b、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c、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和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提交的合同、协议、决议等其他法律文件;

d、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事宜, 根据市场情况和项目进展情况, 董事会可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使用金额;

e、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 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f、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 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等相关事宜；

g、如遇国家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政策调整，董事会根据政策规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

h、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j、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9) 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10月1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1、根据公司2010年3月20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于2010年4月8日实施完毕利润分配。

2、根据公司2010年3月20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5月5日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25200万元。

(三) 各专业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会议就公司发展战略及产业布局等进行了认真讨论。与会委员提出，公司通过多年发展，在所从事的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已经成为国内最大的聚氨酯硬泡聚醚供应商，拥有世界最大的异丙醇胺生产装置，公司有必要也有能力持续做强做大产业规模及产业链延伸市场，创造条件进入适合公司经营的新兴产业市场，即晶硅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市场。要求公司围绕发展战略，持续实施创新，利用资源优势，加强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委员会经充分酝酿，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及高级管理人选。形成决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规定制订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等制度。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主要从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对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作了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主要对审计委员会委员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监督检查年报工作以及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规定开展工作，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内部管理，开展资产、负债和损益审计、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审计、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等审计业务进行了指导。如制造部产品生产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及管理情况的审计、对市场部产品销售过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及管理情况的审计等；每一个季度就审计部审计工作开展及执行情况，对审计部提交的《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进行讨论。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二次。在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当中，审计委员会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召开会议，通过了《2010 年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和《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形成决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0 年 7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讨论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形成决议同意提交董事会编制半年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议工作情况

确定审计计划：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37 号、江苏证监局苏证监公司字[2011]39 号《关于做好江苏辖区上市公司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434 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工作。与公司聘请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红宝丽项目审计组负责人进行沟通，确认了财务报表审计的时间，确定初步审计计划，并预约了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

审阅财务报表：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合理，基本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提交给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交流：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入公司开展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不断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审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督促其按时完成审计计划，提交审计初步意见。

再次审阅财务报表：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2011 年 4 月 12 日上午，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再次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各项收入、支出合理，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年审会计师按照审计计划，出具了相关专项审核报告。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 201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主要包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包括对 2010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说明、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并出具鉴证报告。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会计师事务所以书面形式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其他专项报告。年审会计师按照《业务约定书》按时完成了 201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3) 审计委员会对 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形成决议情况

2011 年 4 月 15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了《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 2011 年审计工作计划》和《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等议案。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自从被公司聘请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恰当的审计程序，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均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审计力量较强，审计人员职业素质较高，建议公司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2010 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人员均认真地履行了工作职责，面对通胀和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压力等经营环境，通过采取经营措施，保持经营业务稳定增长，所披露的薪酬是合理和真实的，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

报告期，绩效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进行了讨论。形成决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审字(2011)618 号《审计报告》，201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041,171.28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04,117.13 元，尚余 54,037,054.1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0,093,599.94 元，扣除已分配 2009 年度红利 15,75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38,380,654.09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78,123,406.89 元，其中资本公积金 50,317,332.18 元。

基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项目建设对资金需要，201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回报股东。《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应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否则，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不进行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15,100,000	99,338,363.63	15.20%	100,093,599.94
2008 年	33,750,000	67,047,473.29	50.34%	78,271,355.97
2007 年	22,500,000	55,807,426.04	40.32%	66,430,368.8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96.34%	

六、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情况

1、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工作。

(1)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祖厚先生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投资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

(2) 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取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如举办年报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见面会、参加机构举办的行业分析报告会等，妥善地接待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报告期内共接待 50 人次；认真回答投资者电话咨询；同时，通过投资者交流互动平台（包括公司网站交流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另外，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培训和学习。公司定期编辑“诚信与规范运作”简讯，汇编最新法律法规和资本市场动态，并进行解读，及时提供给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增强其对规范运作的认识，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3、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等文件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平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09 年度再获“优秀”评级，公司将继续努力，按照信息披露的最高标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4、在证券时报社主办的“第四届中国中小板上市公司价值五十强”评选活动中，公司再次入选“中国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价值 50 强”，连续第三次获此殊荣。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2 月制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4 号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相关事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有关文件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明确了内幕信息知情人负有保密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公司没有对除证券交易所外相关单位报送涉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相关信息。公司根据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披露的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规范，没有出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八、内部控制责任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保证经营资产安全、完整，保证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的真实、完整、及时，提高经营资产的经营效率和效果。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限制，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会随着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缺陷一经发现，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当前环境下，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能够保证资产安全、避免经营风险，为编制真实、完整和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公司内控制度具有自身特点，涵盖了财务核算、生产管理、营销管理、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管理等环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要求。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在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议室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高管人员 2009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0 年财务预算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 201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2 月 2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监事会第五届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 EVA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项目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1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监事会第六届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贵宾室召开，会议选举魏水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2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5、公司监事会第六届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监事会第六届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向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史小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申请报告》和《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层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责，经营和运作决策程序符合规定。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责时恪尽职守，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审计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和相关文件，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稳健。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运行，防范了企业经营风险，促进了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要求，报告真实、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五、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程序合法合规。

六、监事会对资产收购和关联交易情况意见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以及关联交易情况。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六、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1、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芮敬功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另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不超过50%。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芮敬功先生及其控制的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三年锁定期满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条件。股东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都有不同程度减持，其减持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原监事出售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股份，均通过公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意后，按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严格履行了承诺。

七、解聘、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总额为30万元。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为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10 年。

八、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及形成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仅与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往来，不存在资金被关联股东及其控股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会计师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关于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衡专字（2011）254 号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1）618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有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上述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汇总表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将上述汇总表与贵公司的有关会计资料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要方面未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除了在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对贵公司关联交易所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及上述核对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贵公司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5 日

十、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2010 年 1 月 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000 万元，全部是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宝淳化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2010 年 3 月 17 日，宝淳化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借款 2000 万元归还后，至今没有再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保证借款。至此，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零。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4,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4,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期末担保额为零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慎调查，我们认为：

1、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包括经营性和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也没有其他变相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零。具体情况为：期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000 万元，全部是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宝淳化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2010 年 3 月 17 日，宝淳化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借款 2000 万元归还后，至今没有再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保证借款。至此，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零。

公司没有发生为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对该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该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需要，是为了促进子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能够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建立了防范大股东占有资金及对外担保的机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十一、其他综合收益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十二、社会公益事业

在企业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为国家、为员工、为顾客、为股东、为社会“五个为”和做“伟大企业”的办企业宗旨，践行“奉献社会、实现自我”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建立和维护良好的企业公共关系，履行社会责任。2010 年，公司捐赠 60 万元支持高淳县慈善总会，捐赠 3 万元支持高淳见义勇为基金会，捐赠 5 万元帮扶困难群众、弱势群体。同时，公司向玉树地震灾区捐款 30 万元，赞助县实验小学武术队，持续开展“六一节”、“八一节”慰问活动；公司支持国家教育事业建设，接受大中专毕业生来公司实习锻炼，为他们提供职业发展平台，帮助其成长；公司营造“爱心奉献”的氛围，旨在帮助困难人员早日渡过难关，让其感受到社会的温暖，为建设和谐社会贡献一份力量。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公告索引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主要内容	披露报纸
2010-02-27	临 2010-00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2-27	临 2010-00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2-27	临 2010-003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
2010-02-27	临 2010-004	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2-27	2010-01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2010-03-8	临 2010-005	关于举行 2009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3-23	临 2010-006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4-01	临 2010-007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4-27	临 2010-008	公司关于年产 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项目试生产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4-27	2010-02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时报
2010-06-01	临 2010-00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6-01	临 2010-010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6-01	临 2010-011	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
2010-06-01	临 2010-012	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6-29	临 2010-013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6-29	临 2010-014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6-29	临 2010-015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7-01	临 2010-016	公司关于年产 5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投产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07-30	2010-03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2010-09-08	临 2010-017	关于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0-12	临 2010-018	公司 2010 年度（1-9 月）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19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20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21	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2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23	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证券时报
2010-10-19	临 2010-024	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
2010-10-19	2010-04	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时报
2010-10-22	临 2010-025	公司关于获得“第十届全国质量奖”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1-01	临 2010-026	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0-11-06	临 2010-027	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2010年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同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11）618 号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宝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红宝丽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红宝丽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红宝丽股份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 捷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伟庆

2011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664,091.24	47,930,423.02	135,238,822.79	77,330,762.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055,370.50	98,240,004.15	71,686,667.89	68,518,468.89
应收账款	164,960,424.85	123,100,148.87	134,963,545.79	112,752,635.03
预付款项	36,272,893.25	69,423,944.96	34,097,558.01	14,155,59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5,673.46	585,788.45	2,843,658.40	978,952.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8,800,513.53	115,896,899.18	124,350,802.64	83,574,606.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8,888,966.83	455,177,208.63	503,181,055.52	357,311,017.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8,184,936.00		238,184,93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1,292,520.73	67,141,646.00	122,349,419.88	68,369,420.05
在建工程	48,521,682.50	40,467,450.49	71,634,267.54	1,293,041.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720,102.44	6,980,121.59	65,091,535.56	7,142,49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9,838.56	1,429,084.56	2,592,416.60	1,515,48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524,144.23	354,203,238.64	261,667,639.58	316,505,377.79
资产总计	1,145,413,111.06	809,380,447.27	764,848,695.10	673,816,39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000,000.00	212,000,000.00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529,500.00	50,529,500.00	21,800,000.00	21,800,000.00
应付账款	142,084,655.81	41,634,312.63	62,804,349.24	38,132,556.26
预收款项	5,841,340.86	297,338.23	6,542,978.67	41,414,17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311,379.46	10,297,520.09	14,850,757.32	11,470,244.95
应交税费	-23,521,433.31	-6,070,969.99	-4,904,043.94	-1,339,618.05
应付利息	507,962.56	337,476.95	171,673.69	139,223.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813,831.01	12,064,243.20	7,767,959.09	27,371,542.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67,619.27	2,667,619.27	3,746,039.05	3,746,039.05
流动负债合计	475,234,855.66	323,757,040.38	222,779,713.12	232,734,15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	7,500,000.00	7,250,000.00	7,2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500,000.00	7,500,000.00	7,250,000.00	7,250,000.00
负债合计	532,734,855.66	331,257,040.38	230,029,713.12	239,984,15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资本公积	42,277,332.18	50,317,332.18	136,777,332.18	144,817,332.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25,420.62	37,425,420.62	31,421,303.49	31,421,303.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7,739,022.74	138,380,654.09	187,875,662.98	100,093,599.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9,441,775.54	478,123,406.89	513,574,298.65	433,832,235.61
少数股东权益	23,236,479.86		21,244,68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678,255.40	478,123,406.89	534,818,981.98	433,832,23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5,413,111.06	809,380,447.27	764,848,695.10	673,816,395.21

2、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387,057,743.77	1,405,756,192.29	923,533,173.01	775,279,645.97
其中：营业收入	1,387,057,743.77	1,405,756,192.29	923,533,173.01	775,279,645.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0,336,977.99	1,367,904,329.57	786,901,544.09	719,552,498.32
其中：营业成本	1,159,021,667.87	1,300,089,619.14	712,302,267.88	666,688,667.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05,024.92	1,858,618.86	2,605,382.93	1,680,594.63
销售费用	29,643,251.66	21,365,327.84	19,705,793.66	13,598,304.51
管理费用	55,619,525.51	28,648,712.27	40,480,887.55	26,027,592.14
财务费用	21,730,434.04	15,322,930.22	8,658,088.93	8,512,556.02
资产减值损失	1,717,073.99	619,121.24	3,149,123.14	3,044,78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01,399.44		15,100,69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20,765.78	64,053,262.16	136,631,628.92	70,827,847.37
加：营业外收入	6,699,217.33	4,271,168.52	1,763,662.04	1,699,287.42
减：营业外支出	2,061,821.48	2,021,771.48	2,262,765.55	2,109,17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109.24	38,109.24	173,698.81	137,446.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358,161.63	66,302,659.20	136,132,525.41	70,417,962.09
减：所得税费用	23,115,010.66	6,261,487.92	28,177,745.33	8,671,024.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43,150.97	60,041,171.28	107,954,780.08	61,746,93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617,476.89	60,041,171.28	99,338,363.63	61,746,937.75
少数股东损益	6,625,674.08		8,616,416.4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3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8,243,150.97	60,041,171.28	107,954,780.08	61,746,93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617,476.89	60,041,171.28	99,338,363.63	61,746,937.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5,674.08		8,616,416.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2,299,668.73	1,106,378,106.21	742,817,346.36	643,661,323.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39,921.88	4,592,959.60	6,875,921.54	528,10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9,239.78	11,826,729.15	10,083,540.09	27,827,88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128,830.39	1,122,797,794.96	759,776,807.99	672,017,315.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149,412.30	1,138,238,479.45	578,344,502.73	533,939,019.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				

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88,089.98	27,679,855.85	38,555,482.75	27,163,57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959,493.95	28,540,268.65	56,285,913.42	25,033,627.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42,643.26	33,699,168.38	14,462,970.36	8,878,05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639,639.49	1,228,157,772.33	687,648,869.26	595,014,27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10,809.10	-105,359,977.37	72,127,938.73	77,003,040.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01,399.44		15,100,69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	700.00	2,164,385.26	2,157,65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	26,202,099.44	2,164,385.26	17,258,35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718,728.76	41,735,183.83	93,825,081.77	9,373,55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18,728.76	41,735,183.83	93,825,081.77	27,373,55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8,028.76	-15,533,084.39	-91,660,696.51	-10,115,20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0	220,000,000.00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30,000,000.00	220,000,000.00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000,000.00	98,000,000.00	10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45,893.69	29,307,277.26	46,110,644.14	42,185,45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33,877.55		2,816,938.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45,893.69	127,307,277.26	146,110,644.14	122,185,45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54,106.31	92,692,722.74	-36,110,644.14	-32,185,45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74,731.55	-28,200,339.02	-55,643,401.92	34,702,38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238,822.79	75,330,762.04	188,882,224.71	40,628,379.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4,091.24	47,130,423.02	133,238,822.79	75,330,762.0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7,500,000.00	136,777,332.18			31,421,303.49		187,875,662.98		21,244,683.33	534,818,98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7,500,000.00	136,777,332.18			31,421,303.49		187,875,662.98		21,244,683.33	534,818,981.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00,000.00	-94,500,000.00			6,004,117.13		69,863,359.76		1,991,796.53	77,859,273.42
（一）净利润							91,617,476.89		6,625,674.08	98,243,150.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1,617,476.89		6,625,674.08	98,243,150.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004,117.13		-21,754,117.13		-4,633,877.55	-20,383,877.55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4,117.13		-6,004,117.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50,000.00		-4,633,877.55	-20,383,877.55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500,000.00	-94,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500,000.00	-94,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2,000,000.00	42,277,332.18			37,425,420.62		257,739,022.74		23,236,479.86	612,678,255.40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	181,777,332.18			25,246,609.71		128,461,993.13		15,445,205.67	463,431,14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2,500,000.00	181,777,332.18			25,246,609.71		128,461,993.13		15,445,205.67	463,431,140.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45,000,000.00			6,174,693.78		59,413,669.85		5,799,477.66	71,387,841.29
(一) 净利润							99,338,363.63		8,616,416.45	107,954,780.0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99,338,363.63		8,616,416.45	107,954,780.08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174,693.78		-39,924,693.78		-2,816,938.79	-36,566,938.79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4,693.78		-6,174,69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3,750,000.00		-2,816,938.79	-36,566,938.79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45,000,000.00	-4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500,000.00	136,777,332.18			31,421,303.49		187,875,662.98		21,244,683.33	534,818,981.98

5、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7,500,000.00	144,817,332.18			31,421,303.49		100,093,599.94	433,832,23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57,500,000.00	144,817,332.18			31,421,303.49		100,093,599.94	433,832,235.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4,500,000.00	-94,500,000.00			6,004,117.13		38,287,054.15	44,291,171.28
(一) 净利润							60,041,171.28	60,041,171.2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60,041,171.28	60,041,171.28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004,117.13		-21,754,117.13	-15,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4,117.13		-6,004,117.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750,000.00	-15,75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500,000.00	-94,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500,000.00	-94,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2,000,000.00	50,317,332.18			37,425,420.62		138,380,654.09	478,123,406.89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	189,817,332.18			25,246,609.71		78,271,355.97	405,835,29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2,500,000.00	189,817,332.18			25,246,609.71		78,271,355.97	405,835,297.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45,000,000.00			6,174,693.78		21,822,243.97	27,996,937.75
(一) 净利润							61,746,937.75	61,746,937.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61,746,937.75	61,746,937.75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174,693.78		-39,924,693.78	-33,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4,693.78		-6,174,69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3,750,000.00	-33,75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45,000,000.00	-4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500,000.00	144,817,332.18			31,421,303.49		100,093,599.94	433,832,235.61

三、财务报表附注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字[1994]405 号文批准，由原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进行整体改制，并采用定向募集方式于 1994 年 6 月 23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00 万股，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主要产品：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产品系列。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属于聚氨酯行业的聚氨酯泡沫塑料子行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产品属于精细化工行业。

经营范围：组合聚醚；单体系列聚醚；软、硬质泡沫原料及制品系列、异丙醇胺系列、塑料制品、复合包装保温材料系列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五金、机械、电子、针纺织品的生产、销售；物资贸易；出口本企业自产的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五金交电、矿产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销售；经济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硬质喷涂和聚氨酯塑胶铺面施工、技术指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320100000119328。

注册资本：25,200.00 万元。

注册地：高淳县太安路 128 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依据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能力，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财务报表附注二、10）。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1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 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

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②本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方式评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

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①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②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

(2)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8 年	3	12.12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

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1、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

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经营租赁

(1)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 税项

1、流转税

(1) 增值税:内销产品销项税税率为 17%;出口产品销项税实行零税率,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2) 营业税:按应税劳务或租赁收入的 5%计缴。

2、企业所得税

(1)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2) 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5%计缴。

3、地方税及附加

(1) 城市维护建设税: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缴纳;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缴纳;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缴纳。

(2) 教育费附加: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4%缴纳;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2 月 1 日前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缴纳,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4%缴纳。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和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I-C18-1地号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5,000万元	异丙醇胺的生产、销售	4,500万元	-	90.00%	90.00%	是	13,415,940.73	-	-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1)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58号4栋603室	商品流通	500万元	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等的进出口业务	200万元	-	85.00%	90.00%	是	4,737,300.52	-	-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16号	商品流通	6.4万美元	进出口贸易	49.50万元	-	100.00%	100.00%	是	-	-	-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3D-2-1号地块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16,800万元	单体、组合聚醚的生产销售	16,800万元	-	100.00%	100.00%	是	-	-	-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2)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聚氨酯制品及高阻隔塑料袋生产	5,000万元	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1,800万元	-	99.00%	100.00%	是	-	-	-

注 1：2006 年 1 月，公司与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0%；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0%，公司对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90%。

注 2：2009 年 5 月，公司与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90%；子公司-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公司对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00%。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128号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35.875万美元	生产水泥助磨剂系列产品及相关的化学助剂；销售自产产品。	468.99万元	-	72%	72%	是	5,083,238.61	-	-

2、本期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变动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 均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 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25,722.49			476,954.9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7,143,782.83			112,430,703.33
美元	3,595,332.93	6.6227	23,810,811.40	561,051.86	6.8282	3,830,974.31
欧元	21,333.62	8.8065	187,874.52			
小 计			71,142,468.75			116,261,677.6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1,195,900.00			18,500,190.23
合 计			82,664,091.24			135,238,822.79

(2) 期末余额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105,9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1,090,000.00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分类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3,055,370.50	71,387,303.89
商业承兑汇票	-	299,364.00
合 计	173,055,370.50	71,686,667.8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6	2011-04-26	12,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3) 期末已背书转让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0-08-23	2011-02-23	5,000,000.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07-15	2011-01-15	2,000,000.00
唐山百货大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07-30	2011-01-30	2,000,000.00
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8-27	2011-02-27	2,000,000.00
许昌县瑞通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0-08-25	2011-02-25	2,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3,849,818.52	100.00	8,889,393.67	5.11
组合小计	173,849,818.52	100.00	8,889,393.67	5.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3,849,818.52	100.00	8,889,393.67	5.11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42,235,446.56	100.00	7,271,900.77	5.11
组合小计	142,235,446.56	100.00	7,271,900.77	5.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2,235,446.56	100.00	7,271,900.77	5.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3,424,713.72	99.76	8,671,235.69	141,056,548.67	99.17	7,052,827.43
一至二年	174,179.80	0.10	17,417.98	923,905.14	0.65	92,390.51
二至三年	-	-	-	4,067.75	0.00	1,220.33
三至四年	-	-	-	250,925.00	0.18	125,462.50
四至五年	250,925.00	0.14	200,740.00	-	-	-
合 计	173,849,818.52	100.00	8,889,393.67	142,235,446.56	100.00	7,271,900.77

(2) 本期实际核销非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共计 116,692.21 元。

(3)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客户	41,628,004.86	一年之内	23.94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1,692,319.76	一年之内	18.23
合肥荣事达电冰箱有限公司	客户	26,438,880.62	一年之内	15.21

苏州三星电子家电有限公司	客户	7,243,992.05	一年之内	4.17
安徽康佳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7,189,785.12	一年之内	4.14
合 计		114,192,982.41		65.69

(5) 应收账款中的外币余额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金 额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美元	3,203,706.97	6.6227	21,217,190.15	2,715,059.82	6.8282	18,538,971.46
欧元	27,965.62	8.8065	246,279.24	195,735.00	9.7971	1,917,635.37
合 计			21,463,469.39			20,456,606.83

4、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4,986,207.16	96.45	33,838,490.85	99.24
一至二年	1,253,086.09	3.46	245,206.36	0.72
二至三年	33,600.00	0.09	13,860.80	0.04
合 计	36,272,893.25	100.00	34,097,558.01	100.00

(2)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一年以上的金额为 1,286,686.09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55%，均为尚未与供货商清算的货款。

(3)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577,374.08	2010 年度	合同未执行完毕
Macro Engine & Technology Inc.	供应商	4,867,684.50	2010 年度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苏远洋新世纪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28,301.20	2010 年度	合同未执行完毕
宁波镇海炼化利安德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2,756,758.98	2010 年度	合同未执行完毕
Air Products and Chemicals, Inc.	供应商	1,473,453.07	2010 年度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 计		30,103,571.83		

(4)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5) 预付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 元	967,485.25	6.6227	6,407,364.57	-	-	-

5、其他应收款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出口退税	2,106,710.01	-	1,313,705.71	-
其他往来	1,129,492.00	100,528.55	1,717,042.99	187,090.30
合 计	3,236,202.01	100,528.55	3,030,748.70	187,090.30

(2) 分类情况 (其他往来)

类 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29,492.00	100	100,528.55	8.90
组合小计	1,129,492.00	100	100,528.55	8.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129,492.00	100	100,528.55	8.90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17,042.99	100.00	187,090.30	10.90
组合小计	1,717,042.99	100.00	187,090.30	10.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717,042.99	100.00	187,090.30	10.9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14,799.00	80.99	45,739.95	1,334,735.99	77.73	66,736.80
一至二年	59,000.00	5.23	5,900.00	174,500.00	10.16	17,450.00
二至三年	149,000.00	13.19	44,700.00	5,000.00	0.29	1,500.00
三至四年	3,886.00	0.34	1,943.00	202,807.00	11.82	101,403.50
四至五年	2,807.00	0.25	2,245.60	-	-	-
合 计	1,129,492.00	100.00	100,528.55	1,717,042.99	100.00	187,090.30

(3)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欠款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2,106,710.01	一年之内	65.10
叶大刚	公司职工·备用金	160,000.00	一年之内	4.94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之内	3.09
华润水泥(富川)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之内	3.09
艾欧史密斯(中国)热水器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之内	3.09
合 计		2,566,710.01		79.31

6、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756,405.70	-	143,756,405.70	54,506,732.18	-	54,506,732.18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47,306,545.98	-	47,306,545.98	7,281,227.55	-	7,281,227.55
产成品	67,911,017.13	173,455.28	67,737,561.85	62,666,847.56	104,004.65	62,562,842.91
合 计	258,973,968.81	173,455.28	258,800,513.53	124,454,807.29	104,004.65	124,350,802.6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产成品	104,004.65	69,450.63	-	-	173,455.28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化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86,289,527.02	209,717,521.11		1,293,641.40	394,713,406.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76,671,003.82	71,118,357.22		-	147,789,361.04
机器设备	102,337,822.52	135,523,027.84		-	237,860,850.36
交通运输设备	7,280,700.68	3,076,136.05		1,293,641.40	9,063,195.33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940,107.14	-	20,735,611.02	1,254,832.16	83,420,886.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362,076.83	-	3,891,282.16	-	19,253,358.99
机器设备	44,673,137.49	-	15,954,843.38	-	60,627,980.87
交通运输设备	3,904,892.82	-	889,485.48	1,254,832.16	3,539,546.1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交通运输设备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2,349,419.88				311,292,520.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1,308,926.99				128,536,002.05
机器设备	57,664,685.03				177,232,869.49
交通运输设备	3,375,807.86				5,523,649.19

本期折旧额为 20,735,611.02 元。

本期从在建工程转入 202,193,205.04 元。

(2) 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结时间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房产	办理流程中	2011 年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 少数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累计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 技术改造项目	14,023.24	70,225,851.45	87,957,171.44	158,183,022.89	-	-	113%	100%	273,000.00	募集资金及 自筹资金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2,389.54	971,665.09	12,253,163.69	-	-	13,224,828.78	55%	55%	-	募集资金
新材料产业园	-	321,376.00	28,364,096.79	1,442,851.08	-	27,242,621.71	-	-	-	自筹
4 万吨异丙醇胺技改项目	7,200.00	70,000.00	42,584,510.57	42,567,331.07	-	87,179.50	-	-	-	自筹
其他	-	45,375.00	7,921,677.51	-	-	7,967,052.51	-	-	-	自筹
合 计		71,634,267.54	179,080,620.00	202,193,205.04	-	48,521,682.50			273,000.00	

(2) 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9、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5,963,930.00	-	-	5,963,930.0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154,864.17	-	-	2,154,864.17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2,515,499.65	-	-	42,515,499.65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7,937,360.00	-	-	17,937,360.00
合 计	68,571,653.82	-	-	68,571,653.82
二、累计摊销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972,705.26	119,278.56	-	1,091,983.82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3,591.44	43,097.32	-	46,688.76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921,169.16	850,310.04	-	1,771,479.20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582,652.40	358,747.20	-	1,941,399.60
合 计	3,480,118.26	1,371,433.12	-	4,851,551.38
三、减值准备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	-	-	-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	-	-	-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	-	-	-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	-	-	-
合 计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4,991,224.74			4,871,946.18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151,272.73			2,108,175.41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1,594,330.49			40,744,020.45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6,354,707.60			15,995,960.40
合 计	65,091,535.56			63,720,102.44

本期摊销额为 1,371,433.12 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各项减值准备等	1,446,790.63	1,076,789.61
预提费用及开办费	400,142.88	602,915.61
存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482,905.05	72,711.38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660,000.00	840,000.00
合 计	2,989,838.56	2,592,416.60

（2）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182,695.72	6,361,656.14
预提费用及开办费	2,667,619.27	4,019,437.38
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	3,219,367.01	484,742.53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4,400,000.00	5,600,000.00
小 计	18,469,682.00	16,465,836.05

11、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7,458,991.07	1,647,623.36	-	116,692.21	8,989,922.22
存货跌价准备	104,004.65	69,450.63	-	-	173,455.28
合 计	7,562,995.72	1,717,073.99	-	116,692.21	9,163,377.50

12、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190,000,000.00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
合 计	272,000,000.00	110,000,000.00

13、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种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529,500.00	21,800,000.00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票据。

14、应付账款

(1)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2) 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款项金额为 3,032,378.33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2.13%，主要为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货款。

15、预收账款

(1)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项目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30,936.99	35,998,636.71	38,533,325.21	7,096,248.49
职工福利费	-	3,606,427.41	3,606,427.41	-
社会保险费	653,797.84	3,111,905.10	3,111,905.10	653,797.84
住房公积金	147,342.00	1,208,142.00	1,355,484.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5,950.97	523,600.90	380,948.26	1,348,603.6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注）	3,212,729.52	-	-	3,212,729.52
合 计	14,850,757.32	44,448,712.12	46,988,089.98	12,311,379.46

注：根据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高国资经[2003]21 号“关于拨付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职工身份置换费用核算说明的通知”，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公司因解除职工劳动合同补偿金及安置职工费用，待职工离开公司时按一定的标准支付给职工。

(2) 截止报告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发放完毕。

(3)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291,332.75	-9,285,439.19
企业所得税	3,454,978.50	3,560,236.17
城建税	30,229.49	4,625.82
教育费附加	24,183.60	4,997.68
综合基金等	148,014.75	88,000.47
个人所得税	112,493.10	723,535.11
合 计	-23,521,433.31	-4,904,043.94

18、其他应付款

(1) 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项目）	金 额	账 龄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南京凯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至二年
江苏苏中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983,000.00	一年以内
南京环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20,000.00	一年以内
江苏环盛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一年以内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促销费用	2,667,619.27	3,746,039.05

注：系根据公司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协议提取，年度内在客户采购量达到一定数量后，应给予客户相应的返货价值。

20、长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
合 计	50,000,000.00	-

注：均为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由关联方—江苏宝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0-1-20	2012-10-20	人民币	5.40	-	20,000,000.00	-	-
	2010-4-27	2012-10-20	人民币	5.40	-	10,000,000.00	-	-
	2010-7-7	2012-10-20	人民币	5.40	-	10,000,000.00	-	-
	2010-8-25	2012-10-20	人民币	5.40	-	10,000,000.00	-	-
合计					-	50,000,000.00	-	-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60kt/a 连续法超临界零排放合成异丙醇胺新技术及产业化	7,500,000.00	5,750,000.00	
40kt/a 连续法超临界零排放合成异丙醇胺技术改造	-	500,000.00	注
5000t 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引导资金	-	500,000.00	注
中科院南京醇胺工程科技经费	-	500,000.00	注
合 计	7,500,000.00	7,250,000.00	

注：项目已实施完毕，本年度转入营业外收入。

22、股本

单位：万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小 计		
	数 量	比 例						数 量	比 例
有限售条件	7,359.93	46.73%	-	-	4,415.96	-11,236.23	-6,820.28	539.65	2.14%
无限售条件	8,390.07	53.27%	-	-	5,034.04	11,236.23	16,270.28	24,660.35	97.86%
合 计	15,750.00	100.00%	-	-	9,450.00	-	9,450.00	25,200.00	100.00%

注：2010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 15,75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9,450 万股，经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200 万元，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验字（201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注）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9,027,222.50	-	94,500,000.00	34,527,222.50
其他资本公积	7,750,109.68	-	-	7,750,109.68
合 计	136,777,332.18	-	94,500,000.00	42,277,332.18

注：参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2。

2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421,303.49	6,004,117.13	-	37,425,420.62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87,875,662.98	128,461,993.1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7,875,662.98	128,461,993.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617,476.89	99,338,363.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1）	6,004,117.13	6,174,693.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15,750,000.00	33,7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739,022.74	187,875,662.98

注 1：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按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注 2：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 年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支付现金红利 15,750,000.00 元。

2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62,654,525.83	1,137,609,024.30	909,633,778.04	699,177,112.44
其中：组合聚醚	1,021,388,473.89	882,277,436.45	644,275,639.10	532,261,632.67
异丙醇胺	311,624,683.31	235,689,637.39	235,456,296.94	150,414,095.96
高阻隔	2,142,522.93	1,938,680.52	2,329,368.51	2,132,531.94
水泥外加剂	27,498,845.70	17,703,269.94	27,572,473.49	14,368,851.87
其他业务收入	24,403,217.94	21,412,643.57	13,899,394.97	13,125,155.44
其中：材料销售	24,403,217.94	21,412,643.57	13,899,394.97	13,125,155.44
合 计	1,387,057,743.77	1,159,021,667.87	923,533,173.01	712,302,267.8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045,786,582.54	896,728,267.84	704,481,432.75	568,964,589.02
国外销售	316,867,943.29	240,880,756.46	205,152,345.29	130,212,523.42
合 计	1,362,654,525.83	1,137,609,024.30	909,633,778.04	699,177,112.44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203,182,854.56	14.65
合肥荣事达电冰箱有限公司	181,806,414.89	13.11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21,050,235.29	8.73
河南新飞制冷器具有限公司	104,670,934.70	7.54
小天鹅（荆州）电器有限公司	57,014,481.45	4.11
合 计	667,724,920.89	48.14

2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19,872,061.93	14,049,043.29
差旅费	1,115,562.59	939,933.04
职工薪酬	2,843,100.35	163,509.99
其他	5,812,526.79	4,553,307.34
合 计	29,643,251.66	19,705,793.66

2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6,187,813.76	19,971,588.57
折旧及摊销	8,931,105.73	4,626,899.09
各项税费	2,450,287.07	1,882,343.45
修理费	1,356,944.70	985,412.08
其他	16,693,374.25	13,014,644.36
合 计	55,619,525.51	40,480,887.55

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8,098,305.00	9,518,519.19
减：利息收入	637,022.45	2,603,432.00
手续费支出	1,661,849.75	754,245.31
汇兑损益	2,607,301.74	988,756.43
合 计	21,730,434.04	8,658,088.93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647,623.36	3,045,118.49
存货跌价损失	69,450.63	104,004.65
合 计	1,717,073.99	3,149,123.14

31、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783,553.95	-
政府补助	6,334,370.13	890,000.00	6,334,370.13
其他	364,847.20	90,108.09	364,847.20
合 计	6,699,217.33	1,763,662.04	6,699,217.3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市创新转型政府奖励	2,500,000.00	-
省级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专项引导资金	830,000.00	-
40kt/a 连续法超临界零排放合成异丙醇胺技术改造	500,000.00	-
5000t 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引导资金	500,000.00	-
中科院南京醇胺工程科技经费	500,000.00	-
南京市节能和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补助	350,000.00	-
高淳县新型工业化考核奖励	-	550,000.00
南京市促进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奖励	-	300,000.00
其他各项补助	1,154,370.13	40,000.00
合 计	6,334,370.13	890,000.00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109.24	173,698.81	38,109.24
综合基金	1,405,756.20	1,251,116.74	1,405,756.20
捐赠支出	419,600.00	702,000.00	419,600.00
其他	198,356.04	135,950.00	198,356.04
合 计	2,061,821.48	2,262,765.55	2,061,821.48

3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3,512,432.61	28,669,220.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421.95	-491,475.50
合 计	23,115,010.66	28,177,745.33

34、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元	91,617,476.89	99,338,36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87,920,585.50	99,760,489.75
期初股份总数	S0	股	157,500,000	112,5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股	94,500,000	45,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股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股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股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个月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个月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个月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252,000,000	252,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P0÷S	元	0.36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0.35	0.40

35、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637,022.45	2,603,432.00
政府补助	6,584,370.13	2,390,000.00
保证金及其他	7,167,847.20	5,090,108.09
合 计	14,389,239.78	10,083,540.09

3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3,679,981.23	1,379,890.75
出口杂费	2,331,436.17	1,026,156.20
差旅费	1,783,512.09	2,197,696.91
银行手续费	1,661,849.75	754,245.31
汽车费用	1,452,446.78	1,241,258.08
修理费	1,356,944.70	2,282,704.06
注册费用	1,076,085.49	-
保险费	1,057,747.39	278,670.19
广告宣传费	1,045,595.19	598,552.06
其他	9,097,044.47	4,703,796.80
合 计	24,542,643.26	14,462,970.36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243,150.97	107,954,780.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17,073.99	3,149,123.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735,611.02	12,256,613.32
无形资产摊销	1,371,433.12	1,332,763.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09.24	-609,855.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98,305.00	9,518,51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421.96	-491,475.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519,161.52	-64,204,868.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006,857.90	-27,767,84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08,948.94	30,990,1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10,809.10	72,127,938.7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864,091.24	133,238,822.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238,822.79	188,882,224.7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74,731.55	-55,643,401.9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81,864,091.24	133,238,822.79
其中：库存现金	325,722.49	476,954.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142,468.75	116,261,677.64
三个月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10,395,900.00	16,500,190.23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4,091.24	133,238,822.79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芮敬功	实际控制人	-	-	-	-	28.07%	28.07%	-	-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南京市高淳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商贸区132号	芮敬贵	科技实业投资	1,200万元	26.72%	26.72%	芮敬功	73057663-4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I-C18-1地号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5,000万元	90%	90%	76526914-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58号4栋603室	芮敬功	商品流通	500万元	85%	90%	78384341-7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128号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35.875万美元	72%	72%	73606736-3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16号		进出口贸易	6.4万美元	100%	100%	注册号：1123086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3D—2—1号地块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16,800万元	100%	100%	66738806-6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芮敬功	聚氨酯制品及高阻隔塑料袋生产	5,000万元	99%	100%	68673094-7

3、关联交易-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2010.02.11	2011.02.10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2010.03.08	2011.03.07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5,000.00	2010.01.20	2013.01.19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2010.02.24	2011.02.23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2010.09.20	2011.09.19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2010.11.01	2011.10.31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2010.11.01	2011.10.31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2010.12.10	2011.12.09	否
合 计		12,000.00			

(七)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拟不进行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 2010 年 10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1,700 万股（含 1,700 万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605.96 万元（包括发行费用 1,351.50 万元），用于年产 6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2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9,778,551.82	100.00	6,678,402.95	5.15
组合小计	129,778,551.82	100.00	6,678,402.95	5.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9,778,551.82	100.00	6,678,402.95	5.15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8,847,722.20	100.00	6,095,087.17	5.13
组合小计	118,847,722.20	100.00	6,095,087.17	5.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8,847,722.20	100.00	6,095,087.17	5.1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9,501,994.62	99.79	6,475,099.73	117,817,371.91	99.13	5,890,868.59

一至二年	25,632.20	0.02	2,563.22	775,357.54	0.65	77,535.75
二至三年	-	-	-	4,067.75	-	1,220.33
三至四年	-	-	-	250,925.00	0.22	125,462.50
四至五年	250,925.00	0.19	200,740.00	-	-	-
合 计	129,778,551.82	100.00	6,678,402.95	118,847,722.20	100.00	6,095,087.17

(2) 本期实际核销非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共计 116,692.21 元。

(3)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客户	41,628,004.86	一年之内	32.08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1,692,319.76	一年之内	24.42
合肥荣事达电冰箱有限公司	客户	26,438,880.62	一年之内	20.37
苏州三星电子家电有限公司	客户	7,243,992.05	一年之内	5.58
安徽康佳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7,189,785.12	一年之内	5.54
合 计		114,192,982.41		87.99

(5) 应收账款中的外币余额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币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原 币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美元	1,480,792.50	6.6227	9,806,844.49	1,402,065.13	6.8282	9,573,581.11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662,992.00	100.00	77,203.55	11.64
组合小计	662,992.00	100.00	77,203.55	11.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662,992.00	100.00	77,203.55	11.64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37,042.99	100.00	158,090.30	13.90
组合小计	1,137,042.99	100.00	158,090.30	13.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137,042.99	100.00	158,090.30	13.9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48,299.00	67.62	22,414.95	754,735.99	66.38	37,736.80
一至二年	59,000.00	8.90	5,900.00	174,500.00	15.35	17,450.00
二至三年	149,000.00	22.47	44,700.00	5,000.00	0.43	1,500.00
三至四年	3,886.00	0.59	1,943.00	202,807.00	17.84	101,403.50
四至五年	2,807.00	0.42	2,245.60	-	-	-
合 计	662,992.00	100.00	77,203.55	1,137,042.99	100.00	158,090.30

(3)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欠款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叶大刚	公司职工·备用金	160,000.00	一年以内	24.13
广东科龙冰箱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以内	15.08
艾欧史密斯(中国)热水器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以内	15.08
高淳县建设局	政府管理部门·保证金	48,780.00	二至三年	7.36
新飞电器公司	客户·保证金	30,000.00	二至三年	4.52
合 计		438,780.00		66.17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公司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90%	90%	-	-	18,00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40%	90%	-	-	4,000,000.00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689,936.00	4,689,936.00	-	4,689,936.00	72%	72%	-	-	4,201,399.44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5,000.00	495,000.00	-	495,000.00	100%	100%	-	-	-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	168,000,000.00	100%	100%	-	-	-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0	18,000,000.00	-	18,000,000.00	90%	100%	-	-	-
合 计		238,184,936.00	238,184,936.00	-	238,184,936.00			-	-	26,201,399.44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16,484,821.86	917,558,187.34	699,012,576.06	594,142,390.86
其中：组合聚醚	969,023,608.77	870,945,164.02	627,730,376.32	523,421,941.25
异丙醇胺	39,383,077.36	39,267,854.45	70,246,852.51	69,751,975.14
高阻隔	8,078,135.73	7,345,168.87	1,035,347.23	968,474.47
其他业务收入	389,271,370.43	382,531,431.80	76,267,069.91	72,546,276.46
其中：材料销售等	389,271,370.43	382,531,431.80	76,267,069.91	72,546,276.46
合 计	1,405,756,192.29	1,300,089,619.14	775,279,645.97	666,688,667.32

(2)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	299,222,715.18	21.29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203,182,854.56	14.45
合肥荣事达电冰箱有限公司	181,806,414.89	12.93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21,050,235.29	8.61
河南新飞制冷器具有限公司	104,670,934.70	7.45
合 计	909,933,154.62	64.73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下被投资单位分回红利	26,201,399.44	15,100,699.72

(2)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041,171.28	61,746,937.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9,121.24	3,044,78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80,810.46	6,906,370.26
无形资产摊销	162,375.88	122,87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09.24	-646,107.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55,530.37	8,411,87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01,399.44	-15,100,69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98.62	-850,618.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22,292.95	-44,519,35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11,838.90	10,326,681.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07,963.17	47,560,3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59,977.37	77,003,040.7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30,423.02	75,330,762.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30,762.04	40,628,379.8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00,339.02	34,702,382.24

(十二) 补充财务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109.24	609,855.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34,370.13	89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658,865.04	-1,998,958.6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37,395.85	-499,103.5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936,041.40	-68,777.5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4,463.06	-8,199.85
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696,891.39	-422,126.1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3	0.3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6	0.35	-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1	82,664,091.24	135,238,822.79	-52,574,731.55	-38.88%
应收票据	2	173,055,370.50	71,686,667.89	101,368,702.61	141.41%
存货	3	258,800,513.53	124,350,802.64	134,449,710.89	108.12%
固定资产	4	394,713,406.73	186,289,527.02	208,423,879.71	111.88%
短期借款	5	272,000,000.00	110,000,000.00	162,000,000.00	147.27%
应付账款	6	142,084,655.81	62,804,349.24	79,280,306.57	126.23%
股本	7	252,000,000.00	157,500,000.00	94,500,000.00	60.00%
未分配利润	8	257,739,022.74	187,875,662.98	69,863,359.76	37.19%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9	1,387,057,743.77	923,533,173.01	463,524,570.76	50.19%
营业成本	9	1,159,021,667.87	712,302,267.88	446,719,399.99	62.71%
销售费用	10	29,643,251.66	19,705,793.66	9,937,458.00	50.43%
管理费用	11	55,619,525.51	40,480,887.55	15,138,637.96	37.40%
财务费用	12	21,730,434.04	8,658,088.93	13,072,345.11	150.98%

注 1：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38.88%，主要原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 13,072 万元。

注 2：应收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 141.41%，主要原因为：A、本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0.19%，应收票据余额随之增加；B、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上涨较快，期末高于同期贷款利率，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以流动资金贷款替代票据贴现来满足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导致期末票据余额增加。

注 3：存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 108.12%，主要原因为：A、本期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竣工投产，公司产能扩张，生产环节备货增加；B、为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公司加大了主要原材料库存储备。

注 4：固定资产原价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 111.88%，主要原因为：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及 4 万吨异丙醇胺技改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注 5：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47.27%，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了资金需求。

注 6：应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126.23%，主要原因为：期末存货储备增加相应增加了应付账款。

注 7：股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60%，主要原因参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2。

注 8：未分配利润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37.19%，主要原因参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5。

注 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分别增长 50.19%和 62.71%，主要原因为：A、本年度主要产品的销售量较上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增加了营业收入；B 原材料采购价格较上期增长幅度较大，产品销售价格随之上涨，增加了营业收入。

注 10：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 50.43%，主要原因为：A、由于销量的增加，本期运输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大；B、销售规模的增加，相应增加了销售人员薪酬费用。

注 11：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 46.78%，主要原因为：A、本期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增加幅度较大；B、本期子公司-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正式投产而增加了管理费用。

注 12：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 150.98%，主要原因为：A、经营规模扩大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因借款规模扩大而增加了利息支出；B、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C、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率提高，票据贴现利息增加。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报出。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兼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芮敬功

2011 年 4 月 25 日